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政府 公报

第 1 期

目 录

区政府文件：

-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周村区 2015 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的通知……………1
-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15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分解的通知……………4
-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社会关怀工作的意见……………37
-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周村区 2015 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计划的通知……………39
-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14 年度全区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44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对部分居民生活区命名的通知·····	47
周村区人民政府周村区人民武装部关于印发周村区 2015 年民兵组织整顿实施方案的通知·····	48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下达 2015 年全区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检查收入任务的通知·····	51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周村区区级行政权力清单的通知·····	53
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14 年度全区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情况的通报·····	54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 2015 年春运工作的通知·····	58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周村区耐材企业环保治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62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周村区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69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周村区河流出境断面限期达标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74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周村区加强煤炭清洁利用监督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77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周村区 2015 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的通知

周政发〔2015〕1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区各大企业，驻周各行政事业单位：

现将《周村区 2015 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周村区人民政府

2015 年 1 月 19 日

周村区 2015 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

2015 年全区安全生产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按照“一二三四”的工作思路（即：突出依法治安一条主线，落实企业主体、政府监管两个责任，抓好科技强安、隐患排查治理、基层基础三个重点，强化督查追责、教育宣传、应急救援、信息共享四项措施），全面巩固提升安全生产各项工作，促进全区安全生产状况根本好转，为建设“富而强、精而美”的幸福周村提供安全保障。

全年主要控制目标：杜绝较大以上（含较大）事故和影响恶劣的事故，努力减少一般事故。

一、突出“依法治安”一条主线

以新《安全生产法》实施为契机，紧紧抓住依法治安这条主线，牢固树立法治意识和法治思维，强化从严执法，狠抓预防治本，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通过新《安全生产法》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进一步提高安全生产工作水平。结合新《安全生产法》增加的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人员设置、配备标准和工作职责等 15 项法律规定，建立的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隐患治理督办制度等 10 项制度，制定我区有关配套制度，修订完善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部门的“三定”方案，确保监

管无漏项、不交叉，责任落实到人、到岗。通过深刻学法、认真用法，制定年度执法监察计划，规范行政执法程序，推进相关行政审批事项调整和监管措施到位，切实把安全生产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坚守“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条“红线”，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二、强化“企业主体、政府监管”两个责任

（一）强化企业主体责任。明确企业是安全生产的责任主体，企业“一把手”是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进一步健全完善企业内部责任体系，强化岗位安全责任制落实，构建人人有责、人人负责的安全生产责任链。强化制度建设，构建适应企业安全管理实际的制度体系，建立可靠的运行保障机制，确保企业基础管理、责任落实、安全投入、领导带班、安全培训、班组管理、隐患自查、应急救援、制度运行到位，使安全生产成为企业的自觉行为，夯实企业本质安全基础。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为抓手，通过政府监管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承诺制度，建立安全生产不良信用记录制度和诚信“黑名单”制度，强化激励约束，促进企业依法依规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实现由“要我安全”向“我要安全、我保安全”转变。

（二）强化政府监管责任。加强“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设，实现党政同抓、工作同步、责任同担。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及各村（居）认真落实属地监管责任，加强隐患排查治理和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健全重点工作信息定期上报制度，推动各项工作有效落实。各专业安委会充分发挥行业领域牵头抓总的作用，组织成员单位抓好各自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协调解决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形成“密切协作、横向到边、纵向到底、条块结合、齐抓共管”的安全生产监管责任体系。各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单位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全面落实行业监管职责，切实提升安全监管工作效能和水平。

三、抓好“科技强安、隐患排查治理、基层基础”三个重点

（一）狠抓科技强安工程建设。坚持“人防”与“技防”相结合，不断加强企业装备技术改造和安全监管信息化建设，全面实现事前预防、日常监管、事后处理信息化管理。立足现有的行业安全监管系统，充分运用现代物联网技术，进一步拓展系统功能，将重点企业、重点车辆、重点部位和重点设备等纳入监管系统，对危险因素进行实时监测报警，实施在线动态监控、智能管理，提高监管效能。进一步加强企业数字化和安全自动装置建设，积极推广先进适用的安全技术、装备，促进安全产业发展、提升技术装备水平，淘汰落后产能，不断提高自动化和信息化水平，提升企业安全保障能力。

（二）狠抓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坚持以问题为导向，抓重点带全面，进一步强化安全监管，督促企业建立隐患自查自报自改制度，实行分级分类、闭环管理。针对各个季节不同特点及企业恢复生产阶段、重要节庆会议期间等关键节点，强化安全管理

措施，实行全方位、全过程隐患排查整治。加强相关部门协作，开展联合执法，严格落实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上限处罚、追究法律责任“四个一律”、挂牌督办等依法治理措施，建立安全生产打非治违长效机制，依法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进一步深化专家服务机制，聘请高水平的安全科研机构和安全专家服务机构，加大对重点行业领域“体检式”诊断检查力度，深入开展剖析式隐患排查治理，健全完善执法联动保障机制，确保排查出的隐患得到 100% 整改。

（三）**狠抓安全生产基层基础。**严把安全生产准入关，健全完善企业诚信申报、中介依法评价、政府部门从严把关“三位一体”的安全生产准入责任体系，构建科学有效的源头安全监管机制。全面推广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建立安保互动机制，增强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安全生产社会保障，提高企业抗风险能力。持续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实现岗位达标、专业达标和企业达标，推动各类企业提高信息化、机械化和自动化水平。加快推进安全社区和安全示范企业建设，不断提升基层基础安全管理水平。认真贯彻落实《职业病防治法》，建立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一体化监管机制，切实维护从业人员健康权益。

四、强化“督查追责、教育宣传、应急救援、信息共享”四项措施

（一）**强化安全工作督查追责。**组织成立安全生产督导组，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体要求，采取“四不两直”的方法，以危化品、道路交通、非煤矿山、建筑施工、特种设备、油气管线、人员密集场所、涉氨、涉尘等行业领域和公共场所安全为重点，进行不间断、不定期督查督导，强化各项工作落实。加强安全生产责任追究，对发生安全事故的、整改不到位的、检查不到位的加大问责力度，杜绝失之于软、失之于宽。依法依规组织调查处理生产安全事故，严肃追究事故单位和相关责任人的责任。深刻汲取各类安全事故教训，完善相关管理措施，加强安全防范，真正做到“一厂出事故、万厂受教育，一处有隐患、全区受警示。”

（二）**强化安全教育宣传。**进一步规范安全培训考核程序，依法加强培训教育，使安全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达到 100%。将取得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作为重点企业安全管理人员的准入门槛，促进企业安全管理人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创新安全培训考核方式，提高安全培训质量，确保年内对所有企业从业人员轮训一遍，切实提高一线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和素质。各专业安委会通过健全本行业领域题库，定期组织对成员单位安监人员进行全脱产轮训，切实提高安监人员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在电视、报刊等媒体，开辟安全生产专题栏目，认真组织好“安全生产月”活动，深入开展安全知识和安全法律法规进基层、进车间、进社区活动，广泛发动群众查找、举报隐患，突出抓好市民应急避险、紧急逃生、道路交通及消防安全等方面的知识普及推广，营造全社会“关爱生命、关注安全”的浓厚氛围。

（三）**强化安全应急救援。**结合开展“应急救援演练年”活动，督促企业落实应急管理主体责任，加强应急救援知识和现场处置能力培训，强化应急预案质量管理和演练，增强企业员工应急管理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进一步完善第一时间赶赴事故现场、

事故报告、信息共享、协调沟通等机制，构建快速响应、相互补充、协同作战的事故应急救援体系，实现快速反应、科学处置，不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四）强化安全监管信息共享。加强各级各部门各单位沟通交流，健全安全信息共享机制，对发现的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和重大安全隐患，及时通报并协助相关部门单位督促生产经营单位完善安全手续、整改安全隐患，不断提高安全管理水平和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信息共享联席会议制度，区安委会、各专业安委会、各镇（街道）定期组织召开联席会议，集中分析存在的问题，研究解决方法，学习借鉴各单位先进经验。建立安全监管统一信息平台，充分利用已有资源，加强信息资源整合，促进安全监管工作统一、协调、有序开展。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 2015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主要目标任务分解的通知

周政发〔2015〕2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认真落实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各项目标任务，经研究，对 2015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进行分解细化，现予以印发，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将作为年度考核的重要参考依据，各级各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抓好工作落实，确保按时间进度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请各责任单位于每季度结束后 5 日内向区政府书面报告工作进展情况，本年度结束后 10 日内报告工作完成情况。区政府督查室要继续实行季通报制度，并根据工作需要进行现场跟踪督查。

附件：2015 年度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分解一览表

周村区人民政府
2015 年 2 月 16 日

附件

2015 年度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主要目标任务分解一览表

一、主要预期目标

序号	主要预期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 1 季度任务目标	第 2 季度任务目标	第 3 季度任务目标	第 4 季度任务目标
1	全区生产总值增长 7%左右	年内	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数据来源：区统计局）	各区长	同比增长7%	同比增长7%	同比增长7%	同比增长7%
2	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5%	年内	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数据来源：区统计局）	各区长	同比增长15%	同比增长15%	同比增长15%	同比增长15%
3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 6%	年内	区财政局	刘长民	完成36030万元	完成77450万元	完成122560万元	完成161560万元，年度增长6%
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2%	年内	区商务局（数据来源：区统计局）	陈安平	同比增长12%	同比增长12%	同比增长12%	同比增长12%
5	实际利用外资和进出口总额均增长 7%	年内	区商务局 区招商局	陈安平	实际利用外资达到200万美元。进出口总额达到15000万美元。	实际利用外资达到700万美元。进出口总额达到31000万美元。	实际利用外资达到1300万美元。进出口总额达到48000万美元。	实际利用外资达到2240万美元。进出口总额达到70200万美元。
6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分别增长 8%、9%	年内	区人社局 区农业局（数据来源：区统计局）	耿玉河 王 星	同比分别增长8%、9%	同比分别增长8%、9%	同比分别增长8%、9%	同比分别增长8%、9%
7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	年内	区人社局	耿玉河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
8	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9‰以内	年内	区卫计局	李寅萍	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9‰以内。	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9‰以内。	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9‰以内。	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9‰以内。

二、主动适应新常态，努力保持经济稳定增长。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9	千方百计抓好经济运行。	加强各行业各企业经济运行调度分析，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保障经济稳定健康发展。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服务业办 区商务局	刘长民 苏振平 陈安平	①撰写一季度经济运行分析报告。②做好市信委和市经信局的网上直报工作。③加强对服务业纳税百强企业月分析和纳税十强企业季度分析。	①撰写半年经济运行分析报告。②做好市信委和市经信局的网上直报工作。③加强对服务业纳税百强企业月分析和纳税十强企业季度分析。	①撰写三季度经济运行分析报告。②做好市信委和市经信局的网上直报工作。③加强对服务业纳税百强企业月分析和纳税十强企业季度分析。	①撰写全年经济运行分析报告。②做好市信委和市经信局的网上直报工作。③加强对服务业纳税百强企业运行分析。
		成立区金融交流促进中心，推进政企合作，规范企业互助发展基金运行，缓解企业融资难问题。	年内	区金融办 区经信局 区财政局	刘长民	①成立区金融交流促进中心。②做好17家信贷风险工业企业经济运行调度和报送。	①定期举办银企对接活动。②做好17家信贷风险工业企业经济运行调度和报送。	①定期举办银企对接活动。②做好17家信贷风险工业企业经济运行调度和报送。	①定期举办银企对接活动。②做好17家信贷风险工业企业经济运行调度和报送。
		支持村镇银行、小额贷款公司、股权投资机构等各类金融机构开展业务，引导民间资本流向实体经济。	年内	区金融办	刘长民	①确保村镇银行一季度开业运营。②做好小额贷款公司和融资性担保公司的年审工作。	①及时调度村镇银行经营数据，并搞好服务。②对地方金融机构进行现场检查，做好分类评级工作。	①及时调度村镇银行经营数据，并搞好服务。②对地方金融机构的现场检查出的问题进行复审，分类监管。	①做好对村镇银行的考核奖励。②及时调度村镇银行经营数据，并搞好服务。③做好地方金融机构监管服务工作。
		做好金融风险防范化解工作，严厉打击非法融资和恶意逃废债务行为，切实优化金融环境。	年内	区金融办 区公安分局	刘长民 王星	①调度各银行客户恶意逃废债务情况，建立台帐。②做好非法集资宣传，按时报送立案情况。	①汇总发布统计数据，交流、通报活动成果和经验。②做好打击非法集资集中宣传月活动。	①汇总发布统计数据，交流、通报活动成果和经验。②做好涉嫌非法集资广告资讯信息排查清理活动。	①汇总发布统计数据，交流、通报活动成果和经验。②做好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综合治理考核评价。

10	大力支持新华医疗、宏信、凤阳、三金、赫达、华安、山耐、西铁城精机、华信、磊宝等“纳税50强”、“创新50强”企业上创新、融资合作、加快发展。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科技局 区金融办 周村国土资源分局	刘长民 陈安平	①摸清“纳税50强”、“创新50强”企业名单及发展情况，给予重点扶持。②促进银行与纳税50强企业、创新50强企业合作。③全力保障重点项目建设，做好重点项目前期手续办理。④保障“纳税50强”、“创新50强”企业项目用地。	①研究制定政策措施，支持“纳税50强”、“创新50强”企业上项目、快发展。②帮助企业策划申报科技计划、研发平台，做好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和复审。③调度银行对纳税50强企业、创新50强企业发放贷款情况。④协调解决项目开工难题，完成山耐集团焦宝石煅烧生产线升级改造和磊宝公司氧化镁、氧化锆扩产项目设备安装。⑤保障“纳税50强”、“创新50强”企业项目用地。	①组织企业参加论坛等交流活动，强化产学研交流与合作。②调度银行对纳税50强企业、创新50强企业发放贷款情况。③加强项目竣工验收，促进竣工项目投产见效。④保障“纳税50强”、“创新50强”企业项目用地。	①通过“强筋壮骨”工程，双“50强”企业效益指标实现快速增长。②检查督导“纳税50强”、“创新50强”企业有关科技政策落实情况。③总结银行合作经验，收集意见建议。④按照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全面完成项目建设。⑤保障“纳税50强”、“创新50强”企业项目用地。
		年内	区经信局 区财政局 区服务业办 区国税局 周村地税分局	刘长民 苏振华 陈安平	落实好扶持企业的政策资金，力争国税纳税过千万元企业达到1家以上，纳税过300万的服务业企业达到10家。	落实好扶持企业的政策资金，力争国税纳税过千万元企业达到3家以上，纳税过500万的服务业企业达到8家。	落实好扶持企业的政策资金，力争国税纳税过千万元企业达到7家以上，纳税过700万的服务业企业达到7家。	落实好扶持企业的政策资金，力争国税纳税过千万元企业达到13家以上，纳税过1000万的服务业企业达到6家。
		年内	区金融办	刘长民	①全力推进赫达公司上市工作。②做好全区企业“新三板”、齐鲁股交中心挂牌组织、宣传、发动等相关工作，形成企业挂牌良好氛围。③全力推进磊宝公司上市前期准备工作。	①开展上市挂牌后备企业调查，调整全区上市挂牌后备企业，力争6月底前1家企业启动挂牌工作。②做好赫达公司上市工作和磊宝公司上“新三板”财务审计推进工作；培养扶持安泽气体“新三板”上市。	①对赫达公司上市进展做好跟踪服务工作。②与中介机构、“新三板”和齐鲁股交中心做好沟通协调，帮助企业解决挂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③做好赫达公司上市工作和磊宝公司上“新三板”券商入职调查。	①12月底前，力争赫达公司上市取得阶段性成果，成功发行上市。②力争2家企业在“新三板”和齐鲁股交中心成功挂牌。北郊镇：力争年底有1家企业挂牌。

11	全抓项目建设。 力好项目	充分发挥重点项目、重点企业区领导班子和部门挂包作用，在企业发展和项目建设关键节点，帮助解决实际困难，保障项目实施。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服务业办 区农业局等 各有关部门	各区长	①筛选确定2015年全区重点项目，落实区领导班子挂包责任。②积极调查研究，帮助企业策划项目。③完善领导挂包考核办法。	加强项目调度，协调解决影响项目开工有关问题，创造条件促进项目开工建设。	①最大限度地促进项目开工，加快项目建设进度。②加强竣工验收，促进竣工项目投产达效。	①做好年度投资考核工作，促进竣工项目尽快投产达效、发挥效益。②加强2016年项目储备，实现项目滚动发展。
		加快新华医疗透析设备及耗材、五洲国际家居博览城、一汽备品山东物流基地等项目推进，力促金璞石油压裂支撑剂、赫尔希纤维素植物胶囊、磊宝氧化物系列新材料、东星精密数控机床、红星美凯龙国际家居博览中心、富瑞特城市广场等项目年内竣工投产、发挥效益。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服务业办 区商务局	刘长民 苏振平 陈安	①确保新华医疗手消毒剂和实验动物装备技术、赫尔希纤维素植物胶囊一期工程和磊宝氧化物系列新材料、东星精密数控机床等项目投产，发挥效益。②做好五洲国际家居博览城项目和一汽备品山东物流基地项目的供地工作。③积极推进富瑞特城市广场、红星美凯龙项目进度。④加快推进金璞公司一期项目建设，2条生产线竣工试产，一诺公司4台煤气发生炉点火试产。⑤推进通达公司配套仓储项目占地，做好15亩征地手续协调。	①力争金璞石油压裂支撑剂项目早日投产。②力压一期生产，加快五洲国际家居博览城和红星美凯龙项目二期和物流基地项目开工建设。③积极推进富瑞特城市广场、红星美凯龙项目进度。④完善金璞公司配套项目手续，办理一期项目续设4条生产线。⑤通达公司配套仓储项目开工建设，完成车间主体、设备订购。	①加快新华医疗透析设备及耗材等项目推进。②加快五洲国际家居博览城和红星美凯龙项目一期招商进度。③积极做好富瑞特城市广场项目运营管理工作，发挥效益。④加快推进金璞、通达项目建设，金璞4条生产线试生产，通达完成主车间建设、设备安装调试。	①加快新华医疗透析设备及耗材等项目推进，力促华安新建8000吨/年聚偏氟乙烯及配套设施扩建15000吨/年二氟一氯乙烷等项目年内投产，发挥效益。②确保五洲国际家居博览城一期和红星美凯龙家居博览中心、富瑞特城市广场开业运营，发挥效益。③金璞公司一期达产见效，通达公司完成配套仓储项目建设。

12	努力 提高 对外 开放 水平。	加大重点地区产业转移招商力度，从产业定位、项目特色入手。	年内	区招商局	陈安平	①筛选策划一批重点推进项目及重点企业招商；健全项目台帐，抓好跟踪落实。②抓好金隅集团年产10万吨高档耐材产业转移项目洽谈。	①做好先进加工制造业、生物科等工业项目及现代物流、旅游业和生产性服务业项目招商。②加强耐材产业联盟信息共享，做好高档耐材产业招商洽谈。	①依托我区产业资源多层次组织“请进来”招商活动，邀请国内外知名企业来周考察对接。②利用现有外来投资企业优势，盘活闲置资产、土地，做好“以商招商”。	①结合前期在谈项目，帮助企业完善项目手续，推动项目尽快落地。②积极参加各类招商活动。
		加快完善土地、规划等前置条件，扎实开展有针对性、具体化的招商，全力引进符合我区实际的优质项目。	年内	区招商局 周村国土资源分局 周村规划分局	陈安平	①摸清存量地块基本情况，积极策划地块招商。②开展土地征收、收购工作。③提出规划意见，完善具体项目规划手续。	①按照土地规划条件，策划包装一批重点招商项目，积极对外推介。②开展土地征收、收购工作。③提出规划意见，完善具体项目规划手续。	①重点做好309商贸物流产业园区及装备制造产业园区的地块招商。②开展土地征收、收购工作。	①针对土地规划调整，帮助投资商解决项目落地中遇到的土地、规划等问题。②开展土地征收、收购工作。
		支持有条件的企业“走出去”，拓展发展空间。	年内	区商务局	陈安平	组织有意向“走出去”的重点企业进行实地考察。	协助三和纺织办理境外投资手续。	协助赫达公司办理境外投资手续。	为我区“走出去”企业申请各类外贸补贴。
		落实扶持企业进出口各项政策措施，保持进出口稳定增长。	年内	区商务局	陈安平	定期与三金、赫达等外贸企业联系，了解企业进出口情况，协助企业解决海关、外管局等实际问题。	积极为三金、赫达等外贸企业申报中小型企业国际资金扶持政策。	积极为三金、赫达等外贸企业申报中小型企业国际资金扶持政策。	及时与重点外贸企业联系，协助企业解决海关、外管局等实际问题。

三、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提升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13	加快实施创新驱动战略。	大力实施科技创新行动。实施高新技术产业倍增、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计划，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年内	区经信局 区科技局	刘长民 陈安平	①引导企业树立创新思维，实施高新技术产业倍增、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计划。②加强调研分析和科技政策宣传，集中科技资源支持“补链”、“铸链”。	围绕国家、省、市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引导帮助符合条件的创新型、科技型中小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争取和实施科技项目、申报专利和转化科技成果。	围绕国家、省、市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帮助创新型、科技型中小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争取和实施科技项目、申报专利和转化科技成果。	①确保科技创新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效。②鼓励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实施高新技术产业倍增、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计划。③围绕产业链发展要求，集中科技资源支持“补链”、“铸链”。
		实施“人才强区”战略。创新人才激励和保障机制，支持科研人才创办、领办科技型企业，鼓励对人才进行股权、期权和分红奖励。	年内	区人社局 区科技局 区经信局 区服务业办	刘长民 耿玉河 陈安平 苏振华	①人才情况摸底和调研，做好人才需求统计。②引导支持企业和创新平台加强技术交流。	①为我区卫生系统急缺岗位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才。②积极宣传我区科技人才政策，在科技项目、创新平台等方面给予科技人才支持鼓励。③鼓励企业培养人才，启用人才。	①集中力量举办3-4次全区性专场招聘会，开展人才服务项目，满足企业需求。②适时组织部分院士专家团队对我区相关企业进行交流和指导。③做好企业家培训工作。	①做好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三支一扶”、“公益性岗位大学生”等服务基层毕业生管理和服务工作。②引进高层次科技人才，培育、壮大企业创新团队。③做好人才引进、激励、培训等工作。
		探索实行招才引智与招商引资一体化考核，努力在引进高层次人才和国外专家上取得实质性突破。	年内	区人社局 区招商局	耿玉河 陈安平	①进行引智需求调研，计划引进外国专家10人次。②与高等院校、大企业建立联系，确定招才引智与招商引资一体化考核办法。	①参加全市引智项目洽谈会，计划引进专家25人次。②对外发布紧缺人才及相关专业信息，依托企业大力开展招才引智工作。	①做好下半年引智工作，计划引进专家35人次。②邀请高等院校、研究所、知名企业的研发中心来我区进行产学研对接活动。	①完成全年引进专家40人次。②做好人才、技术服务、落实技术、人才引进的相关考核工作。
14	加快科技工业发展。	坚持新兴产业培植壮大和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双轮驱动”，调整存量、优化增量、做大总量、提升质量。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服务业办	刘长民 苏振华	认真调查研究，摸清我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传统产业技术改造情况。	研究制定政策措施，鼓励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传统产业改造提升。	按照政策措施要求，全力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	一手抓传统产业改造提升，一手抓新兴产业率先发展，加快“促转调”步伐。实现“新兴产业”和“传统产业”提升发展。

	加大对企业上新创新扶持力度，支持企业建设技术研发中心、院士工作站等各类研发机构，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参与和承担重大创新项目，建设行业性创新公共平台，实现企业间协同创新、集成创新。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科技局	刘长民 陈安平	①认真调查研究，摸清我区工程实验室（研究中心）平台建设情况。②加大扶持企业上新创新力度，强化以企业为主体的产学研协调创新机制。	①积极申报市级及以上工程实验室（研究中心）平台建设。②引导鼓励研发平台活动开展，支持企业申报组建创新平台。	①争取新增2家市级及以上工程实验室（研究中心）。②支持企业申报组建创新平台。	①完成市级及以上工程实验室（研究中心）申报争取工作。②支持企业申报组建创新平台。
	突出抓好医疗器械、高端制瓶机械、纤维素醚、环保制冷剂等10条创新产业链发展。	年内	区经信局 区科技局	刘长民 陈安平	①认真调查产业链创新成果转化情况。②围绕10条产业链发展要求，支持骨干企业、链内企业开展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	①分析研究与10条创新产业链相关的产业政策，引导企业向有市场、有技术、有政策的方向发展。②围绕10条产业链发展要求，支持骨干企业、链内企业开展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	积极为符合条件的创新产业链项目争取上级扶持，支持骨干企业、链内企业开展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	做好技术成果转化，使10条创新产业链的成果转化为实实在在的产业活动。
	力争新增市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8家，企业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比重达到3%以上，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提高2个百分点。	年内	区科技局 区经信局	刘长民 陈安平	①初步筛选出市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和工业设计中心候选企业，并对企业进行申报培训。②积极组织企业申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及高新技术企业，力争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比重达到3%以上。	积极组织企业申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组织开展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和复审工作，力争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比重达到3%以上。	积极组织企业申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组织开展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和复审工作，力争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比重达到3%以上。	①力争新增市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和工业设计中心4家。②加强对上争取，力争新增市级以上创新平台8家，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比重达到3%以上，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提高2个百分点。

		分产业摸清价值链提升路径，逐个行业制定技改计划，落实到具体企业和项目上，力争技改投入增长10%以上，加快传统产业向中高端迈进。	年内	区经信局	刘长民	①鼓励企业进行技术改造，加快提升传统产业。②围绕转型发展要求，集中科技资源支持企业开展科技创新活动。	①鼓励企业进行技术改造，加快提升传统产业。②围绕转型发展要求，集中科技资源支持企业开展科技创新活动。	①鼓励企业进行技术改造，加快提升传统产业。②围绕转型发展要求，集中科技资源支持企业开展科技创新活动。	力争全年技改投资增长10%以上。
		完善产业园区规划建设意见和财税收入分享、考核激励等机制，促进优质要素向园区集中，推动装备制造、化工新材料、耐火材料三个园区产业集聚发展。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财政局 周村规划分局 周村国土资源分局 王村镇政府 区服务业办	刘长民 苏振华	完善产业园区规划建设意见和政策措施支持机制，做好园区产业链上下游项目招商、产业链龙头企业培育、重点产业链对上争取工作。	①研究制定入园发展和财税分成政策。②完善产业园区规划建设意见和政策支持机制，做好园区产业链上下游项目招商、产业链龙头企业培育、重点产业链对上争取工作。	通过政策措施的执行，引导符合条件的企业和项目进入园区发展。	通过企业和项目向园区集中，推动装备制造、化工新材料、耐火材料三个园区产业集群发展壮大。
15	加快服务业发展。	积极发展电子商务、现代物流、信息服务、金融保险、科技服务、健康养老等新兴服务业态，力争服务业占比达到50%。	年内	区服务业办 区商务局 区金融办	苏振华 陈安平	力争服务业占比达到50%。	力争服务业占比达到50%。	力争服务业占比达到50%。	力争服务业占比达到50%。
		商贸物流业，按照提质扩量的思路，一手抓业态提升，一手抓运营管理，用优质增量盘活带动存量，切实提高财税贡献率。	年内	区服务业办 区财政局 区国税局 周村地税分局	苏振华	做好山东银座周村分公司运营管理的跟踪服务，积极推进齐鲁CX汽车文化广场招商运营。	做好山东银座周村分公司运营管理的跟踪服务，积极推进齐鲁CX汽车文化广场招商运营。	充分发挥市场办作用，抓好运营管理，提高财税贡献率。	加强业态提升和市场运营管理，用优质增量盘活带动存量，切实提高财税贡献率。
		大力发展会展经济，以红星美凯龙国际家居博览中心开业为契机，筹办中国（周村）家具产业博览会，打造周村家具区域品牌。	年内	区工商局 区服务业办	苏振华	①成立家具产业联合会。②以红星美凯龙国际家居博览中心开业为契机，探索筹办中国（周村）家具产业博览会。	①申报“中国软体家具之都”共建项目和“周村家具”集体商标。②以红星美凯龙国际家居博览中心开业为契机，探索筹办中国（周村）家具产业博览会。	以红星美凯龙国际家居博览中心开业为契机，探索筹办中国（周村）家具产业博览会。	总结展会经验，筹备第二届家具产业博览会。

		以方达电子商务园、财富大厦等项目为依托,大力发展电子商务、楼宇经济和信息服务,丰富现代服务业业态。	年内	区商务局 区服务业办	苏振华	积极发展电子商务、信息服务、楼宇经济等现代服务业态,方达电子商务园大学生创业孵化中心投入使用。	积极发展电子商务、信息服务、楼宇经济等现代服务业态,方达电子商务园完善物流配套,客户体验馆建成投入使用。	积极发展电子商务、信息服务、楼宇经济等现代服务业态,方达电子商务园宿舍楼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	做好方达电子商务园和财富大厦的指导扶持,鼓励单位和个人进驻园区、大厦,积极发展电子商务、信息服务、楼宇经济等现代服务业态。
		重点做好文化保护与旅游开发结合文章。	年内	区文化新闻出版局 区旅游局	耿玉河 苏振华	①启动李家疃村传统村落修复工程,确定石氏庄园维修方案。②启动凤凰山旅游规划编制。	①迎接国家文物局对李家疃村一期工程的中期评估,启动二期工程招标工作。②充分挖掘李家疃村传统文化内涵,启动导游词编写。	①启动李家疃村二期修复工程。②编制完成凤凰山旅游规划。	①积极推进李家疃村二期工程,迎接国家文物局验收。②完成李家疃村导游词编写。
		加快推进金五福客栈、游客服务中心等项目建设,做精核心景区,做活汇龙街片区,争取启动实施古商城三期工程建设。	年内	古商城保护 开发指挥部 区旅游局	苏振华	①金五福民俗客栈,确定规划方案,解压抵押的房产;②游客服务中心,和齐鲁协商确定搬迁事宜;③汇龙街,统计现有房屋的实际情况;④古商城三期工程拿出初步规划方案,做好成本,拿出房屋征收安置方案和工作方案。	①金五福民俗客栈,办理土地、规划、建设等手续;②游客服务中心,完成搬迁,确定规划方案,办理土地、规划、建设等相关手续;③汇龙街,根据房屋实际情况进行招商;④古商城三期工程确定规划方案,启动房屋征收程序。	①金五福民俗客栈,开工建设;②游客服务中心,开工建设;③汇龙街,招商并组织活动,纳入古商城旅游线路;④古商城三期工程房屋征收工作正式开始。	①金五福民俗客栈,完成基础;②游客服务中心,工程建设中,完成主体工程50%;③汇龙街,组织活动,激活汇龙街;④古商城三期工程部分完成房屋征收工作。
		以古商城景区为龙头,整合李家疃传统村落、凤凰山、休闲观光农业等旅游资源,打造“一日游”精品线路。	年内	区旅游局	苏振华	根据全区旅游线路规划和全区乡村旅游规划,编制我区“一日游”精品线路。	编制全区旅游地图,启动“一日游”精品线路。	加大“一日游”精品线路的宣传推介。	对“一日游”精品线路的景点进行提升。

16	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	以“产业化、规模化、品牌化、基地化”为统领，调整优化种养结构，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着力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	年内	区农业局	王星	①抓好小麦春季管理，预防“倒春寒”，切实抓好万亩粮食高产创建和高产攻关田管理。②积极抓好春播，扩大粮食、蔬菜面积。③深入研究国家产业政策，搞好项目调研和规划，确定全年建设重点。	①全面应用小麦高产栽培技术，实现小麦丰产丰收。②积极推广应用玉米“一增四改”技术，提高玉米播种质量，落实玉米万亩高产创建和攻关田。	①加强玉米田间管理，推广玉米适时晚收技术，积极抓好灾害预防，实现丰产丰收。②抓住秋季换茬有利时机，引导土地集中流转，发展适度规模经营，为新上项目做好储备。	①扩大秸秆综合利用和秸秆养殖规模。②指导提高秋种质量，切实抓好小麦冬前管理。③督导项目加快建设进度，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支持苗木花卉产业发展，建设苗木花卉交易市场，壮大淦河谷彩叶白蜡、沃森流苏、绿岛白皮松等苗木基地，加快推进中天玫瑰产业化加工项目，力争新增苗木花卉面积3000亩。	年内	区林业局	王星	①对苗木花卉交易市场建设方案进行调整，协调土地使用计划。②完成中天玫瑰产业化加工项目建议书和建设方案，协调土地使用计划。③鼓励引导苗木花卉基地建设，新增苗木花卉面积500亩。	①完成苗木花卉交易市场环评、能评等建设手续，开工市场主体建设。②完成中天玫瑰产业化加工项目10000平方米玻璃智能温室建设。③鼓励引导苗木花卉基地建设，新增苗木花卉面积1000亩。	①完成苗木花卉交易市场主体建设。②完成中天玫瑰产业化加工项目智能温室控制系统和加工设备安装。③鼓励引导苗木花卉基地建设，新增苗木花卉面积1000亩。	①完成苗木花卉交易市场各项配套建设，形成交易能力。②完成中天玫瑰产业化加工项目调试，实现项目投产。③鼓励引导苗木花卉基地建设，新增苗木花卉面积500亩。
		鼓励怡然园艺、凤凰山锦鲤、嘉晨果蔬发展生态旅游，争创星级农家乐品牌。	年内	区农业局 区旅游局	苏振华 王星	按照发展乡村旅游的标准要求，指导有关企业完善相关设施。	对我区乡村旅游部分企业进行初步验收。	市旅游局对我区乡村旅游部分企业进行验收。	省旅游局对我区乡村旅游部分企业进行验收。

		引导晟博农业、山旺蔬菜等基地完善设施、扩大规模,打造特色农业产业园区。	年内	区农业局 区蔬菜局	王 星	①做好园区规划工作。②新建4个保温材料后墙大棚,进行高产攻关示范。③已建成大棚按照绿色标准化生产规程进行日常管理。④全面落实“四项制度”提升标准化生产水平,确保基地蔬菜产品质量安全。⑤配合市办每月对基地蔬菜产品抽检。	①进一步完善晟博农业园区建设,定植绿化苗木300亩。②山旺蔬菜流转土地73亩,新建蔬菜大棚20个,基地面积发展到300亩。③4个大棚葡萄进行定植管理,再新建5个高标准蔬菜大棚,并投入生产。④配合市办每月对基地蔬菜产品抽检。	①加强园区管护,开展苗木嫁接、大棚蔬菜育苗、定植工作。②完成剩余10个大棚的建设。③新建棚及时跟进转入正常生产管理,特色小杂粮进行中后期管理并及时收获。④配合市办每月对基地蔬菜产品抽检。	①加强园区管护,完成苗木嫁接、大棚蔬菜定植工作,完成年度建设任务。②建成总占地面积320亩的规模化蔬菜标准园。③棚内设施面积达到200亩,并建特色小杂粮基地80亩。④做好国家级绿色蔬菜标准园前期准备工作。⑤配合市办每月对基地蔬菜产品抽检。
		实施米沟河源头小流域综合治理等水利工程。	年内	区水务局	王 星	完成米沟河源头小流域综合治理招投标工作并开工建设。	完成塘坝沟渠整治及改造任务的50%。	完成塘坝沟渠整治及改造任务。	完成封育治理工程。
		完成第十六期农业综合开发。	年内	区农业开发办	王 星	第十六期农业综合开发完成总工程量的90%。	第十六期农业综合开发全面竣工,搞好自查自验工作,确保顺利通过上级验收。		
		配套建设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交易和抵押融资两个平台,激活农村生产要素。	年内	区农业局	王 星	①按时发放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迎接市检查验收。②对25个新开展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的村进行动员培训。③推广周村农商行开展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融资的经验,争取扩展到多家银行。	①对25个新开展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的村进行入户调查,开展土地确权工作。②建立土地流转服务和抵押融资平台,开展土地流转服务,办理抵押担保融资业务。	①全面完成25个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任务。②及时总结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融资过程中的经验及出现的问题。③用好中央、省市区关于农村产权制度改革的相关政策。	①打印、发放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迎接上级检查。②总结全年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融资过程中的经验及出现的问题。

四、提升品质形象，建设宜居休闲城市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17	着力完善城市功能。	集中对米河、东街、千佛阁、元宝湾等11个社区进行改造提升，将无物管小区全部纳入统一管理，完善社区办公设施，配齐社区工作人员。	年内	区住建局 区民政局 各街道	王怀志 王 星	进一步做好调查摸底及意见征询工作。①大街：完成元宝湾、荣和等社区调查摸底工作，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征求居民对小区改造提升的意见建议。②丝绸路：对范围内违章建筑拆除，开始施工；制定无物管小区管理方案，征求居民意见。	社区整体提升改造工程全面展开，进一步完善社区办公服务设施。①大街：完成工程招标，确定施工方案，进行改造图纸会审，完成工程交底，力争2季度完成工程量的50%。②永安街：全部完成任务。③丝绸路：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竣工；逐步推进对无物管小区进行管理。	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扫尾。进一步完善社区办公服务设施。①大街：按图纸全面完成路面等基础设施建设，完成落水管、立面粉刷等辅助设施建设，并按要求完成2015年度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工程验收。②丝绸路：完成对无物管小区全部纳入统一管理。	①配齐社区工作人员。②社区整体提升暨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面竣工，进行验收。
		集中抓好古商城北片区、凤阳路片区、西马片区等棚户区改造，力争用三年左右时间，基本完成全区棚户区改造任务，切实改善群众生活居住条件。	年内	区房管局 古商城保护开发指挥部 有关街道	苏振华 王怀志	做好棚户区改造的前期策划工作；规范建立棚改台账；同时做好项目的拆迁（征收）等前期准备工作。丝绸路：建国社区剩余两栋安置楼内外装饰。	指导各项目责任主体启动项目的征收（拆迁）工作；做好项目推进过程中土地、规划、建设等各项手续的办理工作。丝绸路：建国社区两栋安置楼竣工验收，完成回迁。	按照各项目改造方案，督促、调度各项目工作进展，力争早日开工建设；研究利用棚改政策，及时协调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督促各项目责任主体积极推进工程进展，确保完成年度任务目标；完成对各街道的棚户区改造工作考核。
		提升改造站北路东段。	年内	区住建局	王怀志	完成站北路东段工程的现场调查、勘测和规划设计工作，完成监理和施工招标。	做好开工前准备工作，站北路东段工程全面展开施工。	站北路东段工程扫尾。	站北路东段工程全部竣工。
		建设灯塔便民市场。	年内	区城管执法局	王怀志	实地调研摸底，并征求意见，确定具体位置，研究制定建设计划，明确实施方案。	按照设计方案组织实施，并协调有关部门办理好市场建设的手续。	牵头协调永安街道、灯塔社区加快市场建设，建立健全市场配套设施。	建成投入使用，完善管理措施。
		对米河路进行立面整治。	年内	区住建局	王怀志			立面整治工程开工建设。	立面整治工程全部竣工并进行验收。

		完成米山路等城区主次干道绿化提升,完善广场游园配套设施。	年内	区园林局	王怀志	做好绿化工程规划设计、苗木储备、资金筹措等前期准备工作;完成广场游园配套设施采购定制、安装、维修、更换。	做好绿化工程的地形整理、苗木种植,做好已完工工程后期养护管理;做好广场游园配套设施安装、维修、更换。	做好绿化工程地形整理、苗木种植,做好已完工工程后期养护管理;做好广场游园配套设施安装、维修、更换。	做好绿化工程苗木种植,做好已完工工程后期养护管理;做好广场游园配套设施安装、维修、更换。
		实施西外环和102省道大修、309国道城区段中修工程,完成309国道莫家庄铁路桥、正阳路南段排水工程,解决汛期积水问题。	年内	区交通运输局周村公路分局 区住建局	耿玉河 王怀志	完成工程招投标,做好工程开工前准备工作。	完成西外环和102省道大修、309国道城区段中修主体工程。	全部完成西外环和102省道大修、309国道城区段中修工程。	组织竣工验收,投入使用。
		配合做好青银高速、滨莱高速扩容和济青高铁工程。	年内	区交通运输局	耿玉河	根据省市工作进度安排,做好配合工作。	根据省市工作进度安排,做好配合工作。	根据省市工作进度安排,做好配合工作。	根据省市工作进度安排,做好配合工作。
		对城区河道进行治理。	年内	区住建局	王怀志	完成涿河、淦河河道整治工程现场调查和勘测以及初步规划设计。	完成涿河河道整治工程规划设计,继续完善淦河河道整治工程规划设计。	完成淦河河道整治工程规划设计。	做好河道整治工程开工前准备工作。
		抓好孝妇河生态商住区规划建设,完善产业、水系、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配套,加快推进碧桂园二期和碧桂园小学建设,配合做好市中医院新院前期工作,对接融合淄博新区建设发展。	年内	区住建局 区水务局 区教体局 北郊镇政府	王怀志 李星萍 王寅	①确定改造方案,做好改造建设筹备工作。②做好冬季施工质量监督检查工作。③加快推进碧桂园二期建设;协助做好碧桂园小学开工前准备工作。	①西坞村等新建项目做好开工准备工作;东涯村等续建项目全面开工。②加大对孝妇河生态商住区在建工程巡查力度,认真贯彻落实质量治理两年行动。③完成孝妇河仇家套段河岸260米绿化任务。④对规划成果进行论证,通过上级部门审批。	①新建项目开工建设;续建项目完成施工。②加强汛期和高温特殊条件在建工程质量安全巡查工作。③完善产业、水系、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配套,加快推进碧桂园二期建设,碧桂园小学项目开工建设。	①新建项目完成基础施工;续建项目基本竣工,做好群众搬迁安置工作。②严格在建工程分部分项验收监督程序,有效质量控制工程项目质量常见问题。③加快推进碧桂园二期建设;碧桂园小学项目开工建设。

18	全面提 高城市 管理水 平。	<p>扎实推进城市管理体制改革，建立完善社会公众参与城市治理工作机制，加快城市管理向城市治理转变。</p>	年内	区住建局 区城管执法局	王怀志	<p>按照机构改革要求，建立“大城管”格局，明确各单位职责和任务，开展整治活动。</p>	<p>按照任务分工，城抓一分，管落任各，理项，新抓一，好管任，理市，轮国卫生，评选工作。</p>	<p>集中抓好市容市貌、环境卫生、交通秩序、公共卫生及食品安全、农贸市场、市政基础设施、建筑工程垃圾渣土管理、园林绿化、物业管理体系建设与管理等九方面的整治。</p>	<p>巩固整治成果，建立完善社会公众参与城市治理工作机制，健全长效机制。</p>
		<p>整合城管执法、园林、环卫、市政等职能，加强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力量，建设数字城管平台，实现城市管理无缝隙全覆盖。</p>	年内	区城管执法局	王怀志	<p>①制定初步整合方案。②做好数字城管建设前期设计方案。</p>	<p>①进一步整合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力量。②确定数字城管建设资金、地点，展开招标投标事项。</p>	<p>①积极开展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实现城市管理全覆盖。②加快数字城管平台建设进度。</p>	<p>①建立完善市容管理长效机制。②做好数字城管平台后期调试工作，确保本年投入正常使用。</p>
		<p>深入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集中解决各类脏乱差问题，营造整洁有序的市容环境。</p>	年内	区住建局 区城管执法局 区环卫局 区卫计局	王怀志	<p>①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②加大外环路、城乡结合部脏乱差问题整治力度，建立长效机制，实施常态化管理。</p>	<p>①开展第27个爱卫月活动。②提高环卫作业标准，大力实施机械化作业，将人工保洁推向机械化难以覆盖的区域，达到道路保洁无缝隙全覆盖。</p>	<p>①开展健康山东和卫生创建行动，做好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②对照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加大日常监督检查考核。</p>	<p>做好城市公共卫生管理工作，总结工作中的经验和存在的问题，巩固创城成果，建立长效机制。</p>
		<p>抓好大货车、机动三轮车专项治理。</p>	年内	区交通运输局 周村交警大队	耿玉河 王星	<p>①制定工作方案，成立领导小组，作出安排部署。②开展超限超载联合执法，加大巡查管理力度。</p>	<p>①落实工作措施，严查严纠大货车、机动三轮车交通违法行为。②开展超限超载联合执法，加大巡查管理力度。</p>	<p>①落实工作措施，严查严纠大货车、机动三轮车交通违法行为。②开展超限超载联合执法，加大巡查管理力度。</p>	<p>①落实工作措施，严查严纠大货车、机动三轮车交通违法行为。②开展超限超载联合执法，加大巡查管理力度。</p>

		规范房地产市场开发建设秩序,严厉打击违规开发和恶意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	年内	区住建局 区房管局	王怀志	①严把房地产市场准入清出关,从严加大对无手续擅自开工建设和违规交房等行为的处罚力度。②强化商品房预售管理,全面落实商品房预售合同网上备案制度和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制度,整顿房地产市场交易秩序。	①严把房地产市场准入清出关,根据检查结果督促各施工单位进行整改。②确保麦收时段民工工资发放到位。③5月份,对全区房地产市场进行检查指导,严格楼盘预售管理,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	①严格把好房地产市场准入清出关,强化执法检查力度,从严加大对无手续擅自开工建设和违规处罚等行为的处罚力度。②继续加大工程检查力度,确保秋收时段及时发放民工工资。	①严格把好房地产市场准入清出关,开展企业培训教育,规范企业经营行为。②对所有工程进行检查,确保年底按时发放民工工资。
19	扎实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	全面提升主城区、东部新城、王村中心镇基础设施配套和公共服务功能,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年内	区住建局 周村规划分局 王村镇政府	王怀志	①起草《关于推进新型城镇化发展的意见》。②完成王村中心居住区、彭阳中心居住区修建性详规编制工作。	①优化城乡资源配置,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②完成镇控制性详规、给水、排水、垃圾处理、消防四个详规编制工作。	优化城乡资源配置,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	优化城乡资源配置,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
		王村镇按照省级示范镇要求,积极承接济淄一体化辐射带动,建设产业特色鲜明、生态环境良好的区域节点城镇。	年内	区发改局 区住建局 王村镇政府	刘长民 王怀志	①做好省级示范镇项目立项、对上争取等工作。②指导王村镇编制2015年建设计划,并做好开工前准备工作。③以文化主导型乡镇建设为目标,李家疃明清古建筑群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整治,开工建设配套设施。④万家村完成菩提庵主殿修复,开工建设配套工程。⑤结合耐材企业环保治理,做好耐材产业转型升级。	①做好省级示范镇项目立项、对上争取等工作,王村镇建设项目开工建设。②李家疃村完成供电线路,开工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公共厕所、路灯安装等工程。③万家村菩提庵建设、第五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申报工作完成,基本完成省级传统文化村落保护规划。④发挥耐材产业基地优势,加强耐材产业由量向质转变。	①做好省级示范镇项目立项、对上争取等工作,王村镇建设项目全面开工。②以发展耐材产业链为重点,做好龙头企业培育、产业链拉伸。③李家疃村完成垃圾处理设施,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开工建设四大门保护性修缮工程。	①做好省级示范镇项目立项、对上争取等工作,王村镇建设项目竣工验收。②做好特色产业政策争取,扶优扶强龙头企业。③李家疃村完成四大门保护性修缮项目。

	做强镇域支柱产业，建设新型农村社区，全面增强城镇就地吸纳和转移农村人口能力。	年内	区住建局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农业局 周村规划分局 各镇政府 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王怀志 王 星	①对农村住房建设、历史文化名村改造等工作确定改造方案，做好改造方案，做好改造方案，做好改造方案。②对农村住房建设、历史文化名村改造等工作确定改造方案，做好改造方案，做好改造方案。③对农村住房建设、历史文化名村改造等工作确定改造方案，做好改造方案，做好改造方案。	①对确定开工建设的项目进行督导调度。②根据各镇经济发展特点，研究提出支柱产业方向，加快推进农村社区建设。③完成农村新型社区和新农村布局规划成果编制并报批。	①对确定开工建设的项目进行督导调度，加快推进农村社区建设。②积极推进各支柱产业，吸纳农村劳动力。③根据农村新型社区和新农村布局规划配合相关部门提出规划意见。	①对确定开工建设的项目进行督导调度，完成年度目标任务。②通过镇域支柱产业，增强镇域经济，增强镇域经济，增强镇域经济。③根据农村新型社区和新农村布局规划配合相关部门提出规划意见。
	深入开展生态文明乡村创建活动，在城乡环卫一体化全覆盖基础上，进一步强化村内路面硬化、垃圾收集清运等设施配套，巩固扩大创建成果，力争65%的村达到区级生态文明乡村标准。	年内	区农业局 区环卫局 各镇政府 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王怀志 王 星	①对各镇、经济开发区生态文明乡村创建活动进行交叉检查；制定工作计划，目标任务。②集中清理影响农村环境的各类混合垃圾，巩固农村垃圾整治成果。	①全面开展创建活动，并按时进行情况调度。②制定区、镇、村环境卫生检查考核细则，逐级成立环境卫生检查考核组，实行动态巡查机制。③发挥领导包保责任制，规范镇村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处理。	①巩固提升阶段，适时召开现场会、调度会，推进创建活动深入落实。②对镇村垃圾收集设施实施检查建档，完善镇村生活垃圾设施，确保镇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①全面完成年度任务目标，力争65%的村达到区级生态文明乡村标准。②完善镇村道路保洁及垃圾收运队伍，推进“户收、村集、镇运、区处理”生活垃圾运行机制，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力争达到90%以上。

五、有序推进各项改革，激发经济社会发展活力。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20	有序推进各项改革，激发经济社会发展活力。	全面落实上级深化改革部署，积极稳妥完成城管、农业、卫生计生等大部门制改革。	年内	区编办 有关部门	刘长民	制定印发区工商局、区质监局、区农业局、区卫计局、区城管局、区检验检测中心“三定”规定，修订完善区发改局、区经信局、区住建局、区商务局“三定”规定。	完成政府机构改革涉及部门相关机构、人员编制、管理体制设置调整及人员、资产划转等工作。	对改革落实情况跟踪问效，做好改革涉及部门的评估工作，对改革不到位的情况及时纠正并督促做好。	对改革工作进行总结，对情况进行总结，对情况进行总结，对情况进行总结。

		力争本届政府任期内，区级行政审批事项办结时限比法定时限缩短30%以上。	年内	区编办 区发改局	刘长民	进一步梳理行政审批事项法定办结时限和办结时限未达到法定时限的事项。对符合审批、核准、备案条件且资料齐全的项目，承诺2个工作日出具基本建设项目审批、核准批准文件，1个工作日出具基本建设项目备案文件。	督促各部门制定方案，优化办事流程。对符合审批、核准、备案条件且资料齐全的项目，承诺2个工作日出具基本建设项目审批、核准批准文件，1个工作日出具基本建设项目备案文件。	基本实现区级行政审批事项办结时限比法定时限缩短30%以上。对符合审批、核准、备案条件且资料齐全的项目，承诺2个工作日出具基本建设项目审批、核准批准文件，1个工作日出具基本建设项目备案文件。	对各部门落实情况进行全面监督检查，督促完成工作目标。对符合审批、核准、备案条件且资料齐全的项目，承诺2个工作日出具基本建设项目审批、核准批准文件，1个工作日出具基本建设项目备案文件。
		积极创新执法方式，全面推行网上执法，全区所有行政处罚案件全部在网上执行。	年内	区政府办公室	刘长民	①将行政处罚主体、行政执法人员、执法依据、执法事项和执法事项数据集中植入全区行政执法网。②召开全区行政执法网运行培训会，正式开通我区行政执法网。	①完善区行政执法网相关信息。②督促各相关部门开始在网上进行行政处罚执法。	督促各相关部门在网上进行执法检查。	全面推行网上执法，除公安、税务、交警等部门外，其他部门全部通过网上执法网办理。
		深化工商登记制度改革，完善一审一核、限时办结等制度，推广网上登记，激发创业活力。	年内	区工商局	苏振华	①入驻行政审批中心，全面实行一审一核、限时办结等制度。②将万人市场主体拥有量、增长率纳入考核目标。	梳理非行政许可前置审批事项，进一步降低准入门槛，审批时间缩短30%。	全面应用网上登记，组织对公示工作进行抽查。	对万人市场主体拥有量、增长率进行考核。

		加强政府投融资管理，建立债务预警机制，防范政府性债务风险。	年内	区财政局 区审计局	刘长民	<p>① 结合地方财政甄别全区债务，摸清政府性债务底数，为口径分类管理奠定基础。② 将政府性债务纳入预算管理，按照项目性质、用途、期限、风险等因素，实行分类管理。③ 建立债务风险预警机制，定期开展债务风险评估，及时发现和化解债务风险。④ 加强债务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⑤ 建立健全债务偿还机制，确保按时还本付息。</p>	<p>① 建立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② 开展政府性债务专项清理，摸清底数，建立台账。③ 加强政府性债务风险评估，定期开展风险评估，及时发现和化解债务风险。④ 加强政府性债务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⑤ 建立健全政府性债务偿还机制，确保按时还本付息。</p>	<p>① 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建立健全债务预警机制。② 开展政府性债务专项清理，摸清底数，建立台账。③ 加强政府性债务风险评估，定期开展风险评估，及时发现和化解债务风险。④ 加强政府性债务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⑤ 建立健全政府性债务偿还机制，确保按时还本付息。</p>	<p>① 汇总测算2015年度全区债务情况，编制2015年度债务预算。② 开展2015年度债务风险评估，及时发现和化解债务风险。③ 加强2015年度债务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④ 建立健全2015年度债务偿还机制，确保按时还本付息。</p>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探索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年内	区编办 区发改局 区卫计局	李寅萍	<p>① 认真学习贯彻医改政策，做好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各项准备工作。② 开展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探索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新模式。③ 加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宣传，提高社会知晓率。④ 建立健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考核评价机制，确保改革各项任务落到实处。</p>	<p>① 全面调查我区各公立医院机构、人员、业务等情况。② 开展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探索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新模式。③ 加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宣传，提高社会知晓率。④ 建立健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考核评价机制，确保改革各项任务落到实处。</p>	<p>根据上级安排，做好医改各项工作。② 开展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探索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新模式。③ 加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宣传，提高社会知晓率。④ 建立健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考核评价机制，确保改革各项任务落到实处。</p>	<p>① 探索我区公立医院改革路径，制定我区公立医院改革方案。② 开展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探索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新模式。③ 加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宣传，提高社会知晓率。④ 建立健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考核评价机制，确保改革各项任务落到实处。</p>
		科学编制“十三五”规划。	年内	区发改局	刘长民	<p>部署开展专项规划编制工作。② 开展“十三五”规划纲要编制工作，形成“十三五”纲要框架。</p>	<p>广泛征求意见，形成“十三五”规划建议。</p>	<p>督促各部门开展专项规划编制，初步形成“十三五”规划纲要（草案）。</p>	<p>完善“十三五”规划纲要，提交区政府常务会议、区委常委会审议。</p>

六、大力改善环境质量，加快建设生态周村。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21	大力改善环境质量，加快建设生态周村。	抓好大气污染防治，对耐材企业、砖瓦厂等高污染企业全部实施综合治理，取缔淘汰城区小燃煤锅炉。	年内	区环保分局	王怀志	督导有关镇办开展耐材企业、砖瓦厂专项治理，组织召开动员大会，进行摸底调查，取缔淘汰城区小燃煤锅炉。	根据耐材企业、砖瓦厂实际情况，制定治理标准，完成时限，督导有关镇办组织开展综合整治，取缔淘汰城区小燃煤锅炉。	定期督导有关镇办开展耐材企业、砖瓦厂治理，取缔淘汰城区小燃煤锅炉。	全面完成耐材企业、砖瓦厂综合治理任务，取缔淘汰城区小燃煤锅炉。
		全面完成黄标车淘汰任务。	年内	周村交警大队	王星	完成2015年黄标车淘汰任务20%。	完成2015年黄标车淘汰任务50%。	完成2015年黄标车淘汰任务90%。	全面完成2015年黄标车淘汰任务。
		扎实开展建筑工地和渣土运输治理，加大道路机扫、冲洗力度，减轻扬尘污染。	年内	区住建局 区环卫局 区环保分局	王怀志	①严把工程开工关，对城区在建工程进行摸底排查，建立台帐，完善建筑垃圾处置手续办理。②加强道路冲洗机扫作业时间，确保冬季道路冲洗机扫日常化。	①加强施工现场扬尘治理监督。②集中治理城乡结合部等区域暴露积存各类建筑垃圾。③市场化运作，实施建筑垃圾统管统运。④科学划分道路网格，实施日常化作业管理。	①加强高温汛期施工现场扬尘防治监管。②加大联合执法力度，严格建筑垃圾统管统运管理。③建立道路冲洗应急机制，确保路面干净整洁。	①加强冬季施工现场扬尘防治监管。②完善城区建筑垃圾统管统运办法，严格规范建筑垃圾处置。③开展建筑垃圾专项整治，确保施工工地周边环境整洁。④强化道路扬尘污染治理，增加冲洗机扫作业频次。
		抓好淦清、北郊、王村污水处理厂运行，建成周南污水处理厂，实现全区污水处理全覆盖。	年内	区环保分局 南郊镇政府	王怀志	①加强对三家污水处理厂的日常监管，确保出水稳定达标，积极对上争取周南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资金。②做好两费征收，确保王村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	①加强对三家污水处理厂的日常监管，确保出水稳定达标，做好周南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方案。②做好重点排污企业监控。	①加强对三家污水处理厂的日常监管，确保出水稳定达标，督导周南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的施工。②做好汛期污水处理厂主管道巡查。	①加强对三家污水处理厂的日常监管，确保出水稳定达标，督导周南污水处理厂完成基础设施建设。②完成两费征收。

		有序推进工业聚集区污水管网建设，完成30家重点涉水企业提标改造，确保河流断面水质稳定达标。	年内	区环保分局 区经信局	王怀志	推进工业聚集区污水管网建设，严格管控涉水企业排污口的运行监管、落实水质排放标准，确保河流断面水质稳定达标。	推进工业聚集区污水管网建设，严格管控涉水企业排污口的运行监管、落实水质排放标准，确保河流断面水质稳定达标。	推进工业聚集区污水管网建设，严格管控涉水企业排污口的运行监管、落实水质排放标准，确保河流断面水质稳定达标。	推进工业聚集区污水管网建设，严格管控涉水企业排污口的运行监管、落实水质排放标准，确保河流断面水质稳定达标。
		新建区环保监控中心，对重点污染源实施动态监管。	年内	区环保分局	王怀志	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建设区环保监控中心实施方案。	对上争取基金扶持，对建设环保监控中心所需设备等实施招投标。	完成监控中心内部建设，安装监控设备。	安装调试监控设备，确保正常运行，实现对重点污染源的动态监管。
		大力推广清洁燃煤技术，推进高耗能企业清洁能源置换，全面完成“十二五”节能减排目标。	年内	区经信局 区环保分局	刘长民 王怀志	①引导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实现能源高效清洁利用。 ②严格建设项目审批，积极落实结构减排和工程减排，推进清洁生产，有效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	①加强燃煤单位监管，鼓励清洁能源置换。 ②严格建设项目审批，积极落实结构减排和工程减排，推进清洁生产，有效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	①积极开展煤炭清洁利用工作，实现煤炭高效清洁利用。 ②严格建设项目审批，积极落实结构减排和工程减排，推进清洁生产，有效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	①完成市政府下达“十二五”节能目标。 ②严格建设项目审批，积极落实结构减排和工程减排，推进清洁生产，有效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
		实施森林围城和城市绿化提升工程，新增造林面积3000亩、城市绿地50万平方米。	年内	区园林局 区林业局	王怀志 王星	做好项目开工前期工作，完成部分绿化工程准备工作。新增造林面积500亩。	完成新建、改建绿地20万平方米，做好已完工工程的后期养护管理，确保绿化工程质量。新增造林面积1000亩。	完成新建、改建绿地35万平方米，做好已完工工程后期养护管理，确保绿化工程质量。新增造林面积1000亩。	完成全年新建、改建绿地50万平方米的目标，做好已完工工程的后期养护管理，冬季防护等工作，确保绿化工程质量。新增造林面积500亩。

七、更大力度保障改善民生，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22	努力为广大群众构建更加完善的就业保障体系。	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多渠道开发就业岗位，统筹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村转移劳动力、困难家庭等重点群体就业。	年内	区人社局	耿玉河	开展“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等促进就业专项活动。	开展“民营企业招聘周”活动。	面向不同群体积极开展各类招聘活动。	面向不同群体积极开展各类招聘活动。
		年内新增城镇就业再就业7000人、农村劳动力转移2600人。	年内	区人社局	耿玉河	年内新增城镇就业再就业1750人、农村劳动力转移750人。	年内新增城镇就业再就业3500人、农村劳动力转移1500人。	年内新增城镇就业再就业5250人、农村劳动力转移2200人。	年内新增城镇就业再就业7000人、农村劳动力转移2600人。
		坚持以创业带动就业，加强创业孵化基地、创业型社区建设，为创业人员发放“快易贷”贴息贷款5000万元，在全区掀起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热潮。	年内	区人社局	耿玉河	①迎接省、市对创建省级创业型社区及市级创业型街道、市级创业型社区检查。②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平台新增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100家，带动就业300人。③贴息贷款1250万元。	①做好“一网两库”建设。②组织开展创业大赛，力争创业项目库征集入选项目10个。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平台新增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900家，带动就业2000人。④贴息贷款2500万元。	①推荐和帮助方达电子公司创建市级大学生创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两个社区参加市级创业型社区评选。②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平台新增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1100家，带动就业2600人。③贴息贷款3750万元。	①全面开展创业扶持政策落实。②力争创业项目库征集入选项目12个。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平台新增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1200家，带动就业3500人。④贴息贷款5000万元。
		加强社会保障和养老服务，完善城乡统筹社保模式。	年内	区民政局 区人社局	耿玉河 王星	①推进养老许可管理工作，提升各养老机构养老服务水平和安全养老示范能力。②社会保险征缴4000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每人每年提高到360元。	①开展养老机构专业技能培训，提高养老服务能力和水平。②社会保险征缴8500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每人每年提高到360元。	社会养老保险征缴16000万元；开展居民养老保险业务宣传和培训；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每人每年提高到360元。	①抓好农村幸福院建设，落实奖补政策。②社会养老保险征缴28000万元；开展2016年居民养老保险保费征缴工作；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每人每年提高到360元。

		更加关注困难群体生活,进一步整合优化社会资源,搭建综合性社会救助平台,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农村“五保”供养和城镇“三无”人员等保障水平。	年内	区民政局	王星	①根据市政府通知适时提标,足额发放低保金。②春节期间投入资金40余万元开展“情暖万家”活动,对困难家庭进行走访慰问;按时足额发放五保供养金及三无人员集中供养金。	①根据市政府通知适时提标,足额发放低保金。②按时足额发放五保供养金及三无人员集中供养金。	①根据市政府通知适时提标,足额发放低保金。②按时足额发放五保供养金及三无人员集中供养金。③为全区低保本科大学生、部分低保专科及困难本科新生发放助学金。	①根据市政府通知适时提标,足额发放低保金。②按时足额发放五保供养金及三无人员集中供养金。③开展“寒冬送暖”活动,对全区100户农村低保户发放取暖煤。
		完善重大疾病保障制度,提高尿毒症、先天性心脏病等临时救助标准,开展精准扶贫,持续推行“阳光低保”,真正把好事办好。	年内	区民政局 区农业局	王星	①坚持推行“阳光低保”。②提高尿毒症、先心病救助标准,救助比例达到55%。③发放大病救助金30万元对全区近百户患大病困难家庭实施救助。④完成2014年度建档立卡扶贫对象信息采集和更新工作;加快推进2014年扶贫项目建设;安排项目2015年扶贫项目申报。	①坚持推行“阳光低保”。②发放大病救助金70万元对全区三百余户患病困难家庭实施救助。③全面完成2014年扶贫项目建设任务。	①坚持推行“阳光低保”。②发放大病救助金70万元对全区三百余户患病困难家庭实施救助。③启动2015年扶贫项目建设。	①坚持推行“阳光低保”。②发放大病救助金70万元对全区三百余户患病困难家庭实施救助。③全面完成年度精准扶贫工作任务。
		支持慈善、养老、志愿者事业发展,发挥好“时代之星十大人物”模范带动作用,推动城市文明进步。	年内	区民政局 区红十字会	王星 李寅萍	①完善和落实“三无”老年人供养制度。②全面落实失能老人补贴发放制度。③春节期间开展寒冬送暖、情暖万家等系列慈善救助项目。④开展2015年度红十字“博爱送温暖”活动,对89名特困大病群众进行救助。	①积极筹备2015年“慈心一日捐”活动。②推行“王村镇村(居)慈善救助基金”经验做法。③完成上级红十字会下达的造血干细胞血样采集任务。④开展红十字会、卫生系统重大疾病救助募捐活动。⑤开展养老机构专业技能培训。	①配合上级开展“齐鲁敬老使者”评选活动。②召开2015年“慈心一日捐”活动动员会及启动仪式。③全面启动应急救护培训,着重开展好面向农民、机关干部、教师、在校学生、企业安全员、大型商场员工等人员的培训。	①积极推进24家农村幸福院建设。②开展“金秋助学”、扶老助困、医疗救助、寒冬送暖、情暖万家等系列救助活动。③开展红十字志愿者培训活动。

23	努力让群众享受更好的教育、医疗和文化服务。	扎实推进教育改革，加大城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力度。	年内	区教体局	李寅萍	在全区教体系统内进行学校干部教师情况调研，广泛听取意见。	科学合理拟定实施城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工作方案。	出台2015年度城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实施方案，确保新学期开学之前交流轮岗的干部教师到位。	对2015年度城乡干部教师交流工作进行总结，完善城乡交流工作实施方案。
		建设区教育信息中心教学资源库，加快推进数字化校园建设。	年内	区教体局	李寅萍	①形成周村区教育资源数据中心招标方案，建设基于云架构的数据中心。②拟定市南路小学、南郊中心小学、石门小学等5所学校申报创建淄博市第五批数字化校园。	①建设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资源平台，学校网络出口带宽由百兆提升为千兆。②制订本校数字化校园建设方案，并做好数字化校园平台学校建设内容的填报。	①组织各中小学骨干教师参加资源管理应用培训。②组织参加信息化领导力校长研修班。③召开数字化校园建设研讨会，交流数字化校园建设经验。	①开展基于教育资源平台应用的典型学校、先进教师、优秀学生的典型经验交流。②指导相关学校迎接淄博市数字化校园学校评估验收。
		争创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区县。	年内	区教体局	李寅萍	对照标准，全面开展自查整改，逐校逐项督导落实。	完成所有自评、申报、汇总工作，拟定迎查方案，迎接省市督导评估。	对省市督导组发现的问题，逐条整改到位，通过省市评估，拟定迎查方案，迎接国家级验收。	
		深入实施第二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	年内	区教体局	李寅萍	严格落实幼儿园审批注册、年检和公示制度，对全区50处幼儿园进行年检。	组织全区幼儿园进行类别评估，完成市级二类及以上幼儿园达到100%的目标。	全区市级以上示范园达到25处，完成市级以上示范园达到50%的目标。	完成全区新建幼儿园1处，改扩建幼儿园1处。积极开展家庭困难儿童资助工作。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举办第八届全民健身节。	年内	区教体局	李寅萍	举办农村健身气功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举办广场舞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举办篮球比赛。	开展门球、地掷球、钓鱼、健身秧歌、太极拳比赛。举办一期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	开展村、社区级健身气功比赛，举办第八届全民健身节开幕式，开展镇、街道级健身气功比赛，开展羽毛球、长跑比赛。	开展足球，跳绳、踢毽子、象棋、乒乓球比赛，举办第八届全民健身节闭幕式。举办一期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

		区医院新院争取建成投用，引入名医名院资源，提升医院诊疗水平。	年内	区卫计局	李寅萍	①砌体完成80%，外墙大理石开始施工。②和省立医院签定医院合作（医疗联合体）意向书。	①外墙装饰达成70%，内墙抹灰完成30%，门窗完成30%，完成屋面施工。②和省立医院确定三年合作框架协议计划。	①外墙装饰完成，内装完成70%，给排水、消防工程完成40%。②省立医院派专家到医院坐诊、指导科室工作。	①力争剩余工程年内全部完成。②医院派出业务骨干到省立医院进修，提升业务水平。
		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严格落实各项计生惠民政策。	年内	区卫计局	李寅萍	①完成2015年度符合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特别扶助资格的审核。②新型农村居民养老保险计划生育补助资格确认。	完成农村自愿终生只要一个女孩资格确认，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特别扶助录入国家人口宏观管理与决策信息系统，计划生育家庭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	完成享受中考加分人员名单确认，计划生育停低保补助。	对符合2016年度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特别扶助人员情况进行摸底。
		免费实施新生儿遗传病筛查和城乡育龄妇女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年内	区卫计局	李寅萍	完成本季度符合条件的新生儿免费筛查。力争累计完成孕前优生健康检查380对以上。	完成上半年符合条件的新生儿免费筛查。力争累计完成孕前优生健康检查850对以上。	完成前三季度符合条件的新生儿免费筛查。力争累计完成孕前优生健康检查1425对以上。	完成全年符合条件的新生儿免费筛查。力争累计完成孕前优生健康检查1900对以上。
		严厉打击“两非”和违法生育行为，稳定适度低生育水平。	年内	区卫计局	李寅萍	加强打击“两非”行为宣传；严格落实出生人口性别比各项制度；对违法生育线索进行调查取证。	广泛开展违法生育综合治理生活活动，对拒不缴纳的移交法院强制执行。	大力开展全区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专项检查行动，出生性别比控制在规定范围内。	重点查办“两非”案件，完成省市交办计划任务；加大违法生育案件查处力度，最大限度征收社会抚养费。
		继续新建、提升村级文化设施，下乡惠民演出420场。	年内	区文化新闻出版局	耿玉河	确定文化大院提升方案和下乡惠民演出方案。	督导落实设施建设计划，组织启动惠民演出100场。	根据文化下乡演出方案组织演出220场。	完成全部文化下乡惠民演出任务。

		争创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	年内	区文化新闻出版局	耿玉河	《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总体规划》提报省文化新闻出版厅。	积极对上争取，力争《总体规划》顺利通过省级专家论证会论证。	根据文化部统一要求，积极开展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的申报准备工作。	根据文化部统一要求，积极开展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的申报准备工作。
24	努力让群众拥有更安定的社会环境。	深入实施社会治理“三大工程”，扎实推进“平安村居”、“平安企业”创建活动。	年内	区公安分局 区信访局	王 星	①广泛开展“平安村、平安企业”创建活动，布置“四无”创建活动。②确保不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问题。	①形成上下联动的信访工作格局。②打击各类严重性、多发性刑事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全力做好节日期间安全保卫工作，扎实做好危险物品安全管理。	①监督检查“平安村、平安企业”和“四无”创建活动开展情况。②强化治安巡逻，切实维护年末社会治安稳定。
		深化“社区云警务”，完善智能平安防控体系。	年内	区公安分局	王 星	进一步强化基础信息采集，扩充信息量，推动信息采集向执法单位、服务窗口、110 接处警延伸。	推动信息共联共享共用，实现信息的及时查询、及时比对、及时录入。	加大社会信息资源的整合引进力度。	依托分局警务云实战应用中心，实现规模引用、合成引用和深度应用。
		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一刻也不放松地抓好安全生产。	年内	区安监局 各部门 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	各区长	与各镇、街道、区直有关部门及重点企业，签订2015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	健全应急管理制度，强化作业人员安全培训，加强应急救援演练，严防事故灾难发生。	加强节日期间安全值守，全面落实各项防范措施。	抓好全年安全生产的考核工作。
		全面落实政府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健全完善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年内	区安监局 各部门 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	各区长	深入排查治理隐患，严格落实“两会两节”排查治理措施，确保“两防”社会稳定。	①认真组织安全生产月活动。②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重点抓好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围绕国庆和“十一”黄金周期间的安全，重点抓好旅游、交通及人员密集场所等行业领域的安全工作。	对全年隐患排查整改情况进行梳理，对整改情况进行梳理，确保全年隐患排查整改到位。

		加强食品药品生产流通全过程监管,保障群众饮食用药安全。	年内	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区农业局 区畜牧兽医局 区蔬菜局	李寅萍 王 星	①制定食品药品安全应急处置预案;加大药品广告监测力度;建立食品生产企业档案、建立数据库;完成村(居)“四品一械”调查摸底工作。②组织开展放心农资下乡活动,完成市级农产品例行监测,确保春节农产品质量安全。③全面落实“四项制度”提升标准化生产水平,确保蔬菜基地产品质量安全。④加强2015年春节期间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组织开展全区兽药经营清理整顿行动。开展生猪屠宰专项整治“百日行动”。	①开展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等日常的监督和专项检查;建立食品生产及涉药械企业诚信体系档案;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②组织开展春季农资打假专项检查,完成农产品例行监测任务。③加强动物报检点标准化建设。组织开展全区兽药经营清理整顿行动。建立活畜禽养殖安全承诺制度和出栏报检制度。	①开展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等、日常的监督和专项检查;加大对投诉举报案件核查力度,定期做好投诉举报受理情况的数据分析。②组织开展《山东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落实情况执法检查。③加强生鲜乳收购站监督管理工作,严厉打击生鲜乳生产、收购和运输过程中各类违法添加行为。	①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食品生产企业监管覆盖率100%,食品经营业户覆盖率80%,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达标率100%,GSP跟踪检查率100%,医疗机构药品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达标率90%,跟踪检查率90%;完成食品安全风险性检测及监督性抽检工作。②组织开展秋冬季农资打假执法行动。③加强畜牧养殖饲料生产经营使用单位监督管理,加大生鲜乳抽检频次和范围。
25	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好事。	①实施惠及12000户居民11个社区的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年内	区住建局	王怀志	完成社区整体提升和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规划设计工作,督导相关办事处完成社区整体提升和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的监理和施工招标工作。	督导相关办事处,全面展开社区整体提升和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督导相关办事处就社区整体提升和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面展开,工程扫尾。	督导相关办事处社区整体提升和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面竣工,进行验收。
		②建成区人民医院新院。	年内	区卫计局	李寅萍	①砌体完成80%,外墙大理石开始施工。②和省立医院签定医院合作(医疗联合体)意向书。	①完成砌体,外墙装饰70%,内墙抹灰完成30%,门窗完成30%,完成屋面施工。②和省立医院确定三年合作框架协议计划,具体商定2015年合作的具体事项和目标。	①外墙装饰完成,门窗完成60%,内装完成70%,给排水、消防工程、电气工程完成40%,配套设施开始施工。②省立医院派专家或团队到医院坐诊、手术、带教、指导科室具体工作。	①力争剩余工程年内全部完成。②医院派出业务骨干或团队到省立医院进修,提升科室层面技术水平。

		③对 135.5 公里国省道、县乡道路路域进行综合整治，新建 20 公里农村道路。	年内	区交通运输局	耿玉河	①路域综合整治工作：细化工程预算，将整治任务进行分解，并组织实施绿化工作。②农村道路建设：对接有关镇、办，搞好调查摸底，确定年度建设计划，开展规划设计工作。	①路域综合整治督促调度，完成立面清理、平交道口硬化、沿线设施完善等工作。②农村道路建设：完成规划设计工作，20%工程开工建设。	①路域综合整治工作：加大督促调度，完成立面粉刷任务，对责任单位进行检查验收。②农村道路建设：全部工程启动建设，80%工程竣工。	①路域综合整治工作：进一步查漏补缺，迎接上级检查验收。②农村道路建设：全部竣工。
		④王村中学、北郊中学建设塑胶运动场地。	年内	区教体局	李寅萍	①编制工程实施方案。②完成建设工程预算。③做好招投标材料准备工作。	①制作招标文件，发布招标公告。②组织招投标，择优确定施工队伍，开始施工。	①完成运动场基础施工。②开始进行运动场塑胶铺设施工。	①完成塑胶铺设施工。②划线整理，进行竣工验收。
		⑤完善 6 个城市社区及 31 个失管居民区服务体系。	年内	区民政局	王怀志 王星	做好摸底调查、关系理顺等相关准备工作。	将部分失管小区纳入管理；完成车站社区办公用房建设。	将部分失管小区纳入管理。	将 31 个失管居民区纳入服务体系；完成长安社区、大世界社区、市南社区、东街社区、凤鸣社区服务中心建设工作。
		⑥改造农村旱厕 5500 户。	年内	区农业局	王星	分解任务目标、确定项目村庄，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广泛宣传发动，全面开展改厕工作。	力争 4 月中旬各镇、经济开发区完成 50%改厕任务，5 月中旬全面完成目标任务，5 月底完成检查考核。		
		⑦对 93 名残疾儿童进行抢救性康复救助。	年内	区残联	王星	①抓好残疾儿童康复机构规范化建设。②确定救助对象，组织残疾儿童进行康复训练，拨付康复训练救助资金。	①加强监督检查，继续做好残疾儿童康复训练。②康复训练救助资金全额到位。	①继续做好残疾儿童康复训练，并对康复训练情况进行评估。②确定下年度救助对象。	对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情况进行总结，有针对性地做好后续救助工作。

		⑧为 2000 户居民开通天然气。	年内	区住建局	王怀志	完成元宝湾 11#楼 20 户。	完成长安生活区一期 280 户、太和 40#楼 69 户、齐鲁焊条厂宿舍 210 户、荣和小区 6#楼 70 户,共 629 户。	完成汇源生活区 400 户、鲁东乐器厂宿舍 124 户、规划局宿舍 90 户、光明社区灯塔生活区 360 户、建国社区老楼 100 户,共 1074 户。	完成宏信化工宿舍 36 户、胜利新村 16#楼 30 户、生资宿舍区 60 户、航北社区 50 户、东马别墅 21 户、军民路 4#-5#号楼 80 户,共 277 户。
		⑨图书馆新增 10 万册图书,图书馆、档案馆、文化馆免费开放。	年内	区文化新闻出版局 区档案局	耿玉河 陈安平	①确定图书采购方案,完成图书采购招标。②安装档案馆设施设备,完成馆藏摸底,制定搬迁方案。	①现场采购图书,完成图书分类、编目、录入、上架等后期整理工作。②组织实施集中搬迁,做好新馆免费开放准备工作。	①做好开馆前的准备工作,免费向市民开放。②完善对外服务各项设施,正式启用查档大厅,实行档案馆免费开放。	启动各部门单位档案接收进馆工作,丰富馆藏,提高免费利用服务水平。
		⑩改造育才路、周长路、车站支路 3 条小街巷。	年内	区住建局	王怀志	完成小街巷工程现场调查、勘测和规划设计工作,完成监理和施工招标。	做好开工前准备工作,小街巷工程开始施工。	小街巷工程全面展开,工程扫尾。	小街巷工程全部竣工。

八、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 1 季度任务目标	第 2 季度任务目标	第 3 季度任务目标	第 4 季度任务目标
26	坚持为民执政。	巩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持续整治“四风”。	年内	区政府办公室 区监察局	各区长	①及时受理群众举报,严查快办,形成监督合力。②开展明查暗访,抓住元旦、春节等关键时间节点,组织人员在公共场所进行明察暗访,严查公款送节礼、公款吃喝、公车私用等节日歪风。	①及时受理群众举报,严查快办,形成监督合力。②抓住清明、五一、端午等关键时间节点,组织人员在公共场所进行明察暗访,严查公款送节礼、公款吃喝、公车私用等节日歪风。	①及时受理群众举报,严查快办,形成监督合力。②抓住中秋等关键时间节点,组织人员在公共场所进行明察暗访,严查公款送节礼、公款吃喝、公车私用等节日歪风。	①及时受理群众举报,严查快办,形成监督合力。②抓住国庆等关键时间节点,组织人员在公共场所进行明察暗访,严查公款送节礼、公款吃喝、公车私用等节日歪风。

		凡是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特别是教育实践活动确定的整改事项,坚决整改到位。	年内	区政府办公室	各区长	按照教育实践活动整改计划,每月调度一次进展情况,确保整改到位。	按照教育实践活动整改计划,每月调度一次进展情况,确保整改到位。	按照教育实践活动整改计划,每月调度一次进展情况,确保整改到位。	按照教育实践活动整改计划,每月调度一次进展情况,确保整改到位。
		办好“1234505”民生服务热线,畅通群众诉求渠道,及时处理群众诉求,确保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	年内	区民生热线服务中心	刘长民	完成民生热线硬件设施、系统调试、人员配备及培训,按照市里统一要求进入试运行。	确保民生热线进入正常运行阶段。加大宣传力度,扩大“1234505”民生热线的社会影响力。	制定工作制度,完善工作机制,加大对部门单位的督查督办力度,确保民生热线工作开展。	做好民生热线考核相关工作。
27	坚持依法行政。	创新政府管理服务方式,建立政府责任清单、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坚决杜绝清单之外执法行为。	年内	区编办	各区长	研究确定全区行政权力清单目录,通过区政府网站和区机构编制网公布区级行政权力清单,接受社会监督。	按上级要求对编制政府责任清单工作进行部署,组织政府部门进行清理自查。	对各单位上报的责任清单进行审核反馈,研究确定政府责任清单目录。	通过区政府网站和区机构编制网公布政府责任清单,接受社会监督。
		整合职能相同或相近部门执法力量,严格公正文明执法,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年内	区编办	王怀志 王 星	①梳理各职能部门“三定”方案,明确工作目标。②督促各部门填写《行政处罚案件办理程序及人员信息表》,对各部门的行政执法程序和行政处罚文书作进一步梳理、规范。	①进行相关调研摸底,根据调研情况,结合政府机构改革,初步制定整合方案。②推进农业、城管等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开展相关工作调研。	①进一步征求相关部门意见,修改完善整合方案,报区领导审定批准后组织实施。②组建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建立城市管理、执法、服务“三位一体”大城管体制,推进综合执法。	①做好机构整合、职能调整工作,修订完善相关部门“三定”方案。②开展行政执法检查,采取听、查、测、评、馈、复相结合的方式,深入执法单位全面了解全区行政执法情况。

28	坚持创业勤政。	继续深化“效能亮剑”专项行动，加大对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责任追究力度。	年内	区监察局	各区长	①制定印发“效能亮剑”专项行动方案。②建立经济发展环境监测点企业微信群。③制定派驻巡查工作方案。	①对2014年已完成效能监察和廉政监察的11个单个工作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确保整改到位。②对发现的违反效能建设规定的案件及时进行追究。完成对3个部门的巡查。	①对经济发展环境监测点企业效能建设情况进行考核。②对发现的违反效能建设规定的案件及时进行追究。③完成对3个部门的巡查。	①不定期开展明察暗访，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公开曝光和追究。②对各部门单位效能建设情况进行考核。③对发现的违反效能建设规定的案件及时进行追究。④完成对3个部门的巡查。
29	坚持廉洁从政。	严格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动政府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年内	区监察局	各区长	①继续实行节假日公务用车定点停放制度。②积极发挥廉政账户的作用，整治违规收送“红包”及购物卡。	①继续实行节假日公务用车定点停放制度。②积极发挥廉政账户的作用，整治违规收送“红包”及购物卡。	①继续实行节假日公务用车定点停放制度。②积极发挥廉政账户的作用，整治违规收送“红包”及购物卡。	①继续实行节假日公务用车定点停放制度。②积极发挥廉政账户的作用，整治违规收送“红包”及购物卡。
		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全面推进财政预算公开，从严控制各类行政开支，确保“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年内	区财政局	各区长	健全完善全区厉行节约长效机制建设，按要求公开“三公”经费预算。	控制机关运行经费，健全完善全区厉行节约长效机制建设。	控制机关运行经费，健全完善全区厉行节约长效机制建设。	控制机关运行经费，健全完善全区厉行节约长效机制建设，按要求公开“三公”经费决算。

		坚决执行工作日中午无例外禁酒、领导干部婚丧喜庆事宜报告等制度规定。	年内	区监察局	刘长民	①对各部门单位午间情况发严②对各部门单位午间情况发严③对各部门单位午间情况发严	①对各部门单位午间情况发严②对各部门单位午间情况发严③对各部门单位午间情况发严	①对各部门单位午间情况发严②对各部门单位午间情况发严③对各部门单位午间情况发严	①对各部门单位午间情况发严②对各部门单位午间情况发严③对各部门单位午间情况发严
		强化正风肃纪,对违规违纪行为实行零容忍、严处理,全力保障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	年内	区监察局	各区长	对年内发生的违规违纪案件及时进行查处。	对年内发生的违规违纪案件及时进行查处。	对年内发生的违规违纪案件及时进行查处。	对年内发生的违规违纪案件及时进行查处。

ZCDR-2015-0010001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 社会关怀工作的意见

周政发〔2015〕3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国家卫生计生委、民政部、财政部、人社部、住建部5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工作的通知》（国卫家庭发〔2013〕41号）及省、市要求，切实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社会关怀工作，帮助其解决实际困难和后顾之忧，现结合我区实际，制定以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通过建立“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多方关怀”的工作模式，动员各方面力量和资源，对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在生产帮扶、生活照料、养老扶助、大病治疗、精神慰藉等方面予以倾斜，积极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帮助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的良好氛围，努力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二、关怀对象

户籍在我区的独生子女死亡或独生子女被依法鉴定为伤病残达到三级以上且未再生育或收养子女家庭的夫妻。

三、主要内容

（一）加大经济扶助力度

1.提高经济扶助标准。自2014年1月1日起，对女方年满49周岁（因丧偶或离婚形成的单亲家庭，男方或女方均须年满49周岁）独生子女死亡家庭夫妻的特别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535元。将独生子女伤残家庭夫妻的特别扶助金标准，城镇提高到每人每月270元，农村提高到每人每月150元。（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卫计局、各镇、街道）

2.低保救助。对独生子女死亡后未再生育或收养子女并且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夫妻，给予高出最低生活保障线三分之一的照顾。（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民政局、区卫计局、各镇、街道）

3.失独家庭一次性慰问金。对当年独生子女死亡的家庭一次性给予2000元慰问

金。(责任单位: 区财政局、区卫计局、各镇、街道)

4. 一次性再生育费用补助。对有再生育意愿的失独家庭, 确需实施辅助生殖技术的, 要做好咨询指导工作。通过试管婴儿方式成功怀孕生育的, 按每户 1 万元标准给予一次性再生育费用补助。(责任单位: 区财政局、区卫计局、各镇、街道)

(二) 做好养老保障工作

1. 养老保险救助。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农村独女家庭和独生子女伤、病残(三级以上)家庭的补助标准为月基础养老金实际计发额的100%; 对独生子女死亡后未再生育或收养子女家庭的补助标准为月基础养老金实际计发额的200%; 所需费用由区财政承担。(责任单位: 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卫计局、各镇、街道)

2. 集中养老服务。对年满60周岁失能、丧偶、无经济来源的失独家庭老年人, 优先安排入住政府投资兴办的养老机构, 实行集中供养, 享受“三无人员”待遇。(责任单位: 区财政局、区民政局、各镇、街道)

3. 提供终老服务。在基本丧葬服务上, 参照农村“五保”、城镇“三无”人员标准给予失独家庭父母 500 元的丧葬补贴。(责任单位: 区民政局、区卫计局、各镇、街道)

4. 改善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居住条件。在保障性住房分配中, 对符合保障性住房分配条件的, 女方年满49周岁的失独家庭, 户口在本区无住房的优先购买经济适用房, 优先享受由政府提供的廉租住房或发放廉租住房补贴政策, 优先享受区政府安居工程、危房改造政策。(责任单位: 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房管局)

(三) 提高医疗保障水平

1. 加强医疗服务。区、镇两级医疗机构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要开通“绿色通道”, 为失独家庭提供便利的就医条件。将年满65周岁的失独家庭夫妇, 纳入国家基本公共卫生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项目, 每年免费为其提供1次健康管理服务; 每年组织医护人员为65周岁以下享受特别扶助的失独家庭夫妇提供一次免费健康检查。(责任单位: 区财政局、区卫计局、各镇、街道)

2. 城乡医疗救助。对患重大疾病的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成员优先纳入城乡医疗救助范围。经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报销后, 按照《周村区城乡医疗救助办法》, 当年度自付住院费用, 在规定的最高限额内, 按照不低于 55% 的比例给予医疗救助。(责任单位: 区财政局、区民政局、区卫计局)

3. 加入全区“银龄安康”工程。将年满 50 周岁至 80 周岁的失独家庭人员列入全区“银龄安康”工程, 为其购买“银龄安康”意外伤害保险, 每人每年保费 20 元, 保险金额 12000 元, 其中意外伤害死亡及残疾保险金额 10000 元, 意外伤害医疗保险金额 2000 元。(责任单位: 区财政局、区民政局、区卫计局、各镇、街道)

(四) 开展社会关怀活动

1. 开展“心丝带”志愿服务活动。充分发挥各类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群众自治组织, 特别是志愿服务、计划生育协会等组织的积极作用, 对计生特困家庭重点开展健康指导、生活照料、心理辅导、精神慰藉、邻里守望互助等志愿服务活动, 及时沟

通情况、了解生活需求、提供必要帮助。（责任单位：区文明办、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民政局、区卫计局、各镇、街道）

2.开通收养、落户绿色通道。对符合条件、有收养意愿并且有收养能力的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民政部门在办理收养时、公安部门在办理落户手续时，开通绿色通道。（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公安分局、区卫计局）

3.加大就业创业帮扶和残疾保障力度。人社部门优先安排免费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对符合条件的人员按照规定优先给予相关政策扶持；残联优先安排医疗康复项目，优先适配基本型辅助器具，符合条件的优先享受残疾人优惠扶持政策。（责任单位：区人社局、区残联、各镇、街道）

4.农业技术、农机购置补贴帮扶。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优先纳入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优先享受粮食直补政策，免费进行农业技能培训；符合周村区农业技术推广补助项目条件的优先纳入该项目科技示范户范围；符合农机购置补贴条件的，优先享受农机购置补贴；购买自走式联合收割机的减免牌证费。（责任单位：区农业局、区农机局、各镇、街道）

5.孤儿认亲结对。不定期组织失独家庭夫妻与孤儿开展认亲结对活动，帮助有意愿的失独家庭夫妻与孤儿认亲结对。（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卫计局、各镇、街道）

6.区总工会、妇联、红十字会、残联等组织开展的各项救助活动，要优先救助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其他有关部门和单位也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帮助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在全社会营造一种关心、帮助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的良好氛围。

四、保障措施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深化计划生育社会关怀工作，是一项重要的民生工程，是解决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面临实际困难的重要举措，事关群众切身利益，事关社会和谐稳定。全区各级、各有关部门、单位要加强领导，各司其职、密切协作，切实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社会关怀工作，确保把实事办实、好事办好。要立足实际，制定相应的帮扶措施，明确目标任务，落实责任人员，认真组织实施，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落实经费保障，建立长效机制。设立“周村区人口计生特殊困难家庭社会关怀公益金”，由区财政统筹解决，专款专用。各镇（街道）、各部门、各单位要进一步加大对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社会关怀工作的投入力度、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要及时总结工作经验，不断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拓展服务内容，创新关怀措施，促进社会关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经常化发展。同时，积极发动社会各界和爱心人士踊跃捐款，多渠道筹集社会关怀公益金。

（三）加强舆论引导。各镇（街道）、各相关部门要把握好宣传方式，既要宣传好关怀政策和工作进展情况，又要尊重特殊困难家庭的隐私，密切关注舆情，及时回应关切，正确引导舆论。要及时推广好经验好做法，积极宣传先进典型，努力营造全

社会关心、帮助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的良好环境。

本《意见》自 2015 年 2 月 6 日起实施，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周村区人民政府
2015 年 1 月 8 日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周村区 2015 年度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规划的通知

周政发〔2015〕15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周村区 2015 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已经区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 24 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周村区人民政府
2015 年 3 月 24 日

周村区 2015 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综合）

指 标 名 称	单 位	2014 年完成		2015 年计划		备 注
		绝对值	增长%	绝对值	增长%	
一、综合指标						
1.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291.03	6.6	311	7 左右	
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亿元	9.34	2.8	9.5	2	
第二产业增加值	亿元	141.68	8.7	150	6	
其中：工业增加值	亿元	135.41	8.7	143	6	
第三产业增加值	亿元	140	4	152	9	
二、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						
1.第一产业	亿元	2.99	8.3	3.2	8	
2.第二产业	亿元	161.43	12.3	185	15	
其中：工业	亿元	160.85	12.3	184	15	
3.第三产业	亿元	72.51	20.5	84	16	
三、农业						
1.农业总产值	亿元	15.68	2.6	15.9	2	
2.粮食总产量	万吨	7.88		7.3		
四、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销售收入	亿元	840.3	1.01	899	7	
2.利润	亿元	58.59	-12.59	63	7	
3.利税	亿元	90.3	-11.64	97	7	
五、科技创新						
1.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	%	28.4		30.4		
2.战略性新兴产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	4		7.5		

周村区 2015 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综合）

指 标 名 称	单 位	2014 年完成		2015 年计划		备 注
		绝对值	增长%	绝对值	增长%	
六、外经外贸						
1.进出口总额	万美元	65636	7.4	70200	7	
其中：出口总额	万美元	33726	-5.7	37430	11	
进口总额	万美元	31910	21.81	32770	2.7	
2.实际利用外资	万美元	4966		2240		
七、财政税收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万元	152415	0.21	161560	6	
其中：国税	万元	22799	15.36	28120	10	
地税	万元	75354	15.43	84780	10	
八、市场物价						
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73.05	12.54	193.82	12	
2.居民消费价格总指数	%	101.5		103.5		
九、人民生活						
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8770	8.3	31072	8	
2.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15197	11	16565	9	
十、人口						
1.年末总人口	万人	28.99	0.5	29.16	0.6	
2.人口自然增长率	‰	4.77		9		
十一、社会保障						
城镇登记失业率	%	1.91		4		

周村区 2015 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专项）

（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计划）

项 目 名 称	单 位	2014年完成	2015年计划	备 注
一、城市生活环境				
1. 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	100	100	
2.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44.38	44.75	
3. 人均占有公共绿地	m ²	14.52	14.85	
二、污染物排放控制和污染治理				
1. 万元生产总值综合能耗降低	%	1.94	1.94	
2. 达到化学需氧量排放量削减率	%	8.8	11	
3. 达到氨氮排放量削减率	%	18.4	23	
4. 达到二氧化硫排放量削减率	%	16	20	
5. 达到氮氧化物排放量削减率	%	14.8	18.5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 2014 年度全区安全生产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周政字〔2015〕1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区各大企业，驻周各行政事业单位：

2014年，全区各级各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坚持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扎实开展重点领域“六打六治”打非治违、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等专项整治行动，全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涌现出了一批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为鼓励先进，促进工作，区政府决定对2014年度安全生产工作成绩突出的王村镇政府等65个先进单位和于磊等82名先进个人予以通报表彰。

希望受表彰的先进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全区各级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和广大干部职工要以先进为榜样，进一步落实安全责任，强化工作措施，切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为建设“富而强、精而美”的幸福周村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2014年度全区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周村区人民政府
2015年1月20日

附件

2014 年度全区安全生产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一、先进单位（65个）

王村镇政府

北郊镇政府

丝绸路街道办事处

永安街街道办事处
青年路街道办事处
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教体局
区公安分局
区人社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水务局
区商务局
区文化新闻出版局
区卫计局
区环保分局
区工商局
区质监局
区安监局
区城管执法局
区服务业办
区房管局
周村交警大队
周村消防大队
山东华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三金玻璃机械有限公司
山东齐鲁华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市兴鲁化工有限公司
金堆城钼业光明（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鲁王建工集团
淄博市周村磊宝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璞泰矿业有限公司
淄博澳迪森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
淄博飞狮巾被有限公司
淄博大陆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淄博瀚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科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金润德不锈钢管有限公司

淄博恒洋铜材有限公司
 淄博双悦热力有限公司
 淄博市周村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淄博安顺物流有限公司
 淄博市公共汽车公司周村分公司
 淄博金福源商贸有限公司
 淄博市周村夏源商贸有限公司
 淄博齐创化工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大生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鲁王药用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淄博风机厂有限公司
 淄博嘉俊陶瓷有限公司
 淄博蓝德玛门窗有限公司
 淄博金浩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山东中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淄博鹏丰铝业有限公司
 淄博华洋标线漆料有限公司
 淄博市周村宏达助剂有限公司
 淄博汇博锅炉机械有限公司
 淄博金圣源纺织有限公司
 淄博祥业针棉制品有限公司
 山东九州电力线缆有限公司
 淄博九润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淄博良品纺织有限公司
 山东鲁宝冶金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恒嘉铜业有限公司

二、先进个人（82名，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磊	于立文	于志忠	马博	王波	王莉	王峰	王娟
王文君	王可端	王冬梅	王同新	王庆辉	王国峰	王泽岳	毛伟
毛亮	边玉超	巩本明	毕妍晖	毕瑞娟	曲巍	吕涛	吕建民
吕承毅	朱艳蕾	任园园	刘波	刘延波	刘君仁	刘金策	刘登水
许萍	孙强	孙兆承	孙学军	李长青	李国梁	李振朋	李婷玉
杨晓	杨峰	杨秉刚	吴震	吴成杰	沈新波	宋国恩	张东
张伟	张学	张琳	张希荣	张洪波	张晓红	张海燕	苗金平
尚英可	罗红	房红宾	孟凡伦	赵聿征	胡丰强	姜兴国	姜金利
姜祥龙	袁泉	耿福江	徐莹	徐辉	高山	(鸿林建安)	

高山（瀚海水业） 高亮 高瑞 高磊 涂宏华 董建宝
韩卫俭 靳风岐 窦广武 蔡海英 裴心忠 翟纯林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对部分居民生活区命名的通知

周政字〔2015〕4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各单位，驻周各行政企事业单位：

根据国务院《地名管理条例》、《山东省地名管理办法》和《淄博市地名标志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结合我区实际，在广泛听取群众意见的基础上，按照“尊重历史、符合习惯、体现规划、好找好记”的命名原则，对部分居民生活区进行命名。现将命名居民生活区名称、范围、建设内容通知如下：

1.润和家园。该居民生活区位于南郊镇辖区内，由山东润驰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四至范围是：东、南、北均至樊家村，西至正阳路。总占地面积 30763.59 平方米，建筑面积 75550 平方米，绿化面积 11075 平方米，绿化率 36%，规划商业住宅楼 9 栋，住宅户数 562 户，该项目计划 2015 年 10 月竣工。润和意为光滑细腻、平稳和谐，故命名为润和家园。

2.翡翠园。该居民生活区位于青年路街道辖区内，由淄博顺景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四至范围是：东至丝绸路，西、北均至雄鹰集团宿舍楼，南至丝绸路劳动局宿舍楼。总占地面积 161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29289 平方米，绿地面积 5711 平方米，绿化率 35.5%，共建有住宅楼 4 栋 156 套，沿街商业办公楼 2 栋，商业用房 25 套，办公用房 72 套，该项目计划 2015 年 5 月竣工。小区借喻翡翠的特点及品质，故命名为翡翠园。

3.时代尚成小区。该居民生活区位于青年路街道辖区内，由山东同业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四至范围是：东、北均至东马村，西至拥军小区，南至电厂路。总占地面积 1973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42000 平方米，绿化面积 7181 平方米，绿化率 36.4%，共建有住宅楼 6 栋 252 套，该项目计划 2015 年 5 月竣工。时代意为小区建筑设计风格体现了朝气蓬勃的气息，尚成意为崇尚成功之意，故命名为时代尚成小区。

周村区人民政府
2015 年 3 月 11 日

**周村区人民政府
周村区人民武装部
关于印发周村区 2015 年民兵组织整顿
实施方案的通知**

周政字〔2015〕5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周村区 2015 年民兵组织整顿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周村区人民政府

周村区人民武装部

2015年3月16日

周村区 2015 年民兵组织整顿实施方案

为加强全区民兵组织建设，根据《淄博军分区 2015 年民兵组织整顿工作指示》，结合我区实际，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新形势下民兵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按照“任务牵引、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突出重点、军地合力”原则，努力构建结构科学、布局合理、可靠管用的民兵力量体系，确保队伍种类、数量、结构、布局满足需要，切实提高“平时服务、急时应急、战时应战”能力。

二、编组任务

今年我区基干民兵组织规模调整为 25 支队伍、1230 人。其中，应急队伍 15 支 670 人，支援队伍 8 支 404 人，储备队伍 2 支 156 人，落实民兵信息员队伍编组。现将编组任务分工如下：

（一）应急队伍

编区民兵应急维稳连1支125人，镇（街道）民兵应急维稳排10支400人，民兵应

急救援排3支45人，铁路护路分队1支100人。

1. 区民兵应急维稳连：编制125人，实编188人。连部（8人）：由区人武部编组；1排（编制28人，实编40人）：由区城管执法局编组；2排（编制28人，实编40人）：由永安街街道负责，协调宏信化工公司、赫达公司等单位编组；3排（编制28人，实编50人）：由南郊镇、大街街道负责，协调催化剂齐鲁分公司和齐鲁华信公司等单位编组；勤务排（编制33人，实编50人）：由经济开发区负责，协调凤阳集团、东星表业公司、周村职业中专等单位编组。

2. 镇（街道）民兵应急维稳排：共10个，编制400人，实编400人。王村镇、南郊镇、北郊镇、大街街道、丝绸路街道、永安街街道、青年路街道、经济开发区、萌水镇、商家镇各编1个排，每排40人。

3. 区民兵应急救援排：共3个，编制45人，实编45人。由区应急办负责，协调有关单位编组，供水、供电、供热应急救援排各1个，每排15人。

4. 铁路护路分队：编制100人，实编100人。连部（10人）：由周村火车站编组；1排（19人）：由王村镇编组；2排（19人）：由南郊镇编组；3排（52人）：由萌水镇编组。

（二）支援队伍

1. 三战分队：编制60人，实编60人。由区委宣传部负责，协调区教体、司法、卫生、广电等单位编组，舆论战组1个、法律战组1个、心理战组1个，每组20人。

2. 公路运输分队：编制60人，实编60人，由区交通运输局编组。

3. 医疗救护分队：编制50人，实编50人，由区卫生局编组。

4. 二炮通信保障分队：编制41人，实编41人，由周村移动公司编组。

5. 二炮伪装防护分队：编制42人，实编42人，由丝绸路街道编组。

6. 空军通信保障分队：编制50人，实编50人，由周村联通公司编组。

7. 空军交通运输分队：编制70人，实编70人，由区住建局编组。

8. 空军医疗救护分队：编制31人，实编31人，由淄博职业学院编组。

（三）储备队伍

1. 步兵连：编制120人，实编120人。连部8人、1排29人、火力排19人、炊事班6人，由商家镇编组；2排29人、3排29人，由北郊镇编组。

2. 装备保障分队：编制36人，实编36人，由青年路街道编组。

（四）民兵信息员队伍

按照“区有站、镇（街道、高校）有组、村（社区、企业）有员”的要求，健全民兵情报信息组织。区人武部成立情报信息站，区人武部长任站长；各镇、街道、高校成立情报信息组，基层武装部长任组长，每组编1-2名重点民兵信息员；每个村（社区）、企事业单位编1-2名普通民兵情报信息员，由所在辖区情报信息组管理。

三、实施步骤

全区民兵组织整顿工作共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筹划准备阶段（3月17日前）。主要组织学习政策规定，进行调查摸底，制订实施计划，安排部署组织整顿工作。

（二）组织实施阶段（3月18日—3月22日）。各级各部门单位按照编组任务，结合实际拟制编组方案，调整出入队人员、调配干部，修订完善各类制度，搞好宣传教育。抓好新入队人员教育训练、组织集合点验和总结部署工作。各级各部门单位要优先保证应急连和本级应急维稳排编组落实。

（三）检查验收阶段（3月23日—3月31日）。对各级各部门单位组织整顿情况进行检查验收。重点对应急连、应急维稳排进行点验普查，对其他分队进行抽查。对有关资料进行整理汇总，完善数据库，上报各类数据和统计表，做好迎接军分区检查验收的各项准备。

（四）整改提高阶段（4月1日—4月10日）。点验检查所有基干民兵分队，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4月10日前，做好迎接军分区、省军区检查验收和战备拉动准备。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民兵组织整顿工作是提高民兵组织“应对多种安全威胁，完成多样化军事任务”能力的重要举措，各级各部门单位必须高度重视，成立民兵整顿工作领导小组，主要领导亲自抓、武装部长具体抓、有关部门配合抓，强化任务落实，确保圆满完成任务。

（二）精心组织实施。各级各部门单位要按照全区统一部署，认真制订本单位具体工作计划，把各项任务要求落到实处。各民兵队伍之间、民兵与预备役队伍之间、民兵与人防队伍之间不得交叉重叠编组，避免一兵多职、一人多岗，退伍兵比例、专业对口率和党团员比例要分别达到65%、85%、90%以上。要拿出专项资金，为所有基干民兵配齐制式服装、装备器材，完善库室、办公场所建设。要搞好军民通用装备的普查核对和调整登记。要对新入队的基干民兵进行政治考核，政治考核表于3月25日前报区人武部政工科。要严密组织点验，到点率不得低于95%。要按时上报资料，民兵工作管理系统数据于3月20日前统一上报区人武部军事科。

（三）严格检查督导。基干民兵点验，要按照成建制集中的原则，以连、排为单位在指定地点集中点验。组织整顿期间，领导小组将集中时间、集中人员、集中精力对所有单位进行逐个点验，确保民兵组织整顿工作扎实开展，高质量完成任务。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下达 2015 年全区房产税和城镇土地 使用税检查收入任务的通知

周政字〔2015〕6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税收征管，增加地方税收收入，经区政府研究，决定 2015 年继续在全区深入开展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专项检查。专项检查由纳税人所在地的镇（街道）和地税部门共同组织实施，区财政局、区公安分局、区住建局、区审计局、区房管局、周村国土资源分局、周村供电中心等相关部门、单位及有关村（社区）协助配合进行清理检查。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和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要结合本辖区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检查方案，立即展开检查工作，10 月底前必须完成检查任务。检查进展情况每月 3 日前报区综合治税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区综合治税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按月通报专项检查进展情况。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和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要加大工作力度，确保完成今年下达的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检查收入任务。区政府对完成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计划任务的镇（街道）进行定额奖补，超额完成的按超收部分的 20% 给予补助；对完不成计划任务的，年终按任务差额影响区级财力部分扣减其财力。

附件：2015 年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专项检查收入任务
及定额补助分配表

周村区人民政府
2015 年 3 月 24 日

附件

2015 年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专项检查 收入任务及定额补助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位	2015年 收入 任务	补助分配					
		合计	镇（街道）	周村地 税分局	辖区派 出所	周村国 土资源 分局	区财 政局
王村镇	2102	22.00	11.00	6.60	4.40	10	10
南郊镇	2925	30.84	15.42	9.25	6.17		
北郊镇	2969	31.37	15.68	9.41	6.28		
大街街道	1699	17.69	8.84	5.31	3.54		
丝绸路街道	1597	16.83	8.42	5.05	3.36		
永安街街道	2055	21.04	10.52	6.31	4.21		
青年路街道	1382	14.24	7.12	4.27	2.85		
经济开发区	2775	25.99	13.00	7.80	5.19		
合计	17504	200.00	90.00	54.00	36.00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周村区区级行政权力清单的通知

周政字〔2015〕8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精神，加快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强化权力运行制约监督，现将周村区区级行政权力清单予以公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区级保留的行政权力事项

区级共保留行政权力事项 3879 项。其中，行政审批 166 项，行政处罚 2804 项，行政强制 119 项，行政征收 26 项，行政给付 50 项，行政裁决 12 项，行政确认 71 项，行政奖励 12 项，行政监督 327 项，其他行政权力 292 项。区级行政权力清单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区机构编制网公布（涉密事项不予公布，行政审批事项目录清单另行公布），网址：<http://www.zhoucun.gov.cn>；<http://zccb.gov.cn>。

二、严格按照行政权力清单行使权力

各部门对保留的权力事项要进一步优化运行流程，简化办事环节，缩短办理时限，规范自由裁量权。对取消的权力事项不得截留或变相实施，切实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对违反规定的，将严肃追究相关部门和人员的责任。

三、加强行政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

区级行政权力清单实行动态管理，根据法律法规的颁布、修订、废止以及部门职责变化，及时予以调整完善。各部门要按照转变政府职能、简政放权的要求，进一步加大取消下放行政权力的力度。要加强相关制度建设，不断健全完善监督制约机制，强化对行政权力的监督。

周村区人民政府
2015 年 3 月 30 日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 2014 年度全区安全生产目标 管理考核情况的通报

周政办字〔2015〕1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驻周各行政事业单位：

近期，区政府安委会对年初与区政府签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的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和区政府有关部门单位进行了考核。现将考核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14年，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和区政府有关部门单位，按照年初确定的安全生产工作重点，加强领导，强化措施，加大力度，狠抓落实，多数单位圆满完成了年度安全生产工作目标。在被考核的38个单位中，考核分数在80分以上的有34个，占89.47%。按照《周村区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奖惩办法》规定，对没有突破控制指标且考核分数在80分以上的单位主要负责人及相关责任人予以奖励。

二、主要特点

（一）安全生产监管责任进一步落实。各级各有关部门切实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按照细化明确后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均成立了由领导班子成员带队的检查组，狠抓责任落实，加大监管力度，对所辖生产经营单位的生产现场以及各类房屋开展地毯式排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解决。各专业安委会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制度，建立了本行业领域专家库，协调指导镇（街道）做好各项安全生产工作，使全区安全生产监管更加突出事前防范。

（二）安全生产防控能力进一步提升。认真组织开展专家查隐患和安全服务机构“诊断检查”活动，充分借助专家的技术力量，排查治理深层次隐患。大力推进科技强安建设，引导企业采用安全可靠的高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淘汰落后的生产工艺和设备，全面改善企业安全生产装备水平。深入开展安全标准化及安全班组创建活动，健全完善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体系，切实提升了企业安全生产事故防控能力。

（三）隐患排查治理进一步深化。先后组织开展了重点领域攻坚克难、“六打六治”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冬季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等专项整治，建立完善了隐患排查治理台账，做到“一隐患一卡”、“一企业一档”，切实提高了检查质量和效率。制定了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实施办法，细化完善了查封、停电、停水、拆除等强制措施实施步骤，对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和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手续不全的单位，不论规模大小，坚决依法进行整改或关停，提高了本质安全水平。

(四) 宣传教育培训工作进一步加强。充分发挥培训中介机构作用, 扩大培训层面, 深入开展一般行业班组长及重点行业企业全员培训。设立了安全生产 24 小时举报电话 6800001, 发动基层群众开展隐患排查。通过“安全生产月”等宣传教育活动, 大力推进安全文化建设, 公民安全意识和从业人员安全素质进一步增强。

三、主要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要求

虽然我区安全生产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 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个别单位仍存在高度重视下的麻痹思想, 安全发展、安全生产没有真正落实在行动上。二是有的企业对安全生产认识不足, 被动应付政府监管, 没有真正落实主体责任。三是对企业的检查监管没有真正做到横到边、竖到底、无缝隙、不留死角, 仍存在监管不到位、整改不力的问题。四是部分企业从业人员安全素质不高, 安全意识淡薄, 思想因循守旧, 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往往依照老经验、老办法, 容易导致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 牢固树立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的理念,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 认真总结经验, 深刻汲取教训, 健全完善机制, 一刻也不放松地抓好区政府确定的 2015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要点任务落实, 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 为建设“富而强、精而美”的幸福周村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 2014 年全区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成绩表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 年 1 月 16 日

附件

2014 年全区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成绩表

序号	单 位	考核分数	奖励金额（元）	备 注
1	王村镇政府	95	6000	
2	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95	6000	
3	青年路街道办事处	93	5200	
4	北郊镇政府	92	4800	
5	丝绸路街道办事处	92	4800	
6	永安街街道办事处	92	4800	
7	区发改局	91	1100	
8	区经信局	91	1100	
9	区教体局	91	1100	
10	区公安分局	91	1100	
11	区交通运输局	91	1100	
12	区卫生局	91	1100	
13	区安监局	91	1100	
14	周村交警大队	91	1100	
15	周村消防大队	91	1100	
16	区人社局	90	1000	
17	区水务局	90	1000	
18	区商务局	90	1000	
19	区文化新闻出版局	90	1000	
20	区环保分局	90	1000	
21	区工商局	90	1000	
22	区质监局	90	1000	
23	区城管执法局	90	1000	
24	区服务业办公室	90	1000	
25	区房管局	90	1000	

序号	单 位	考核分数	奖励金额（元）	备 注
26	区农业局	89	900	
27	区粮食局	89	900	
28	区农机局	89	900	
29	区林业局	89	900	
30	区旅游局	89	900	
31	区供销联社	89	900	
32	区蔬菜局	89	900	
33	区人防办	89	900	
34	区气象局	89	900	
35	南郊镇政府			辖区发生较大生产安全事故，实施一票否决
36	大街街道办事处			辖区发生较大生产安全事故，实施一票否决
37	区住建局			监管行业领域发生较大生产安全死亡事故，实施一票否决
38	周村国土资源分局			监管行业领域发生较大生产安全死亡事故，实施一票否决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认真做好 2015 年春运工作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5〕2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有关企业：

按照省、市 2015 年春运工作统一部署安排，春运时间于 2 月 4 日开始至 3 月 15 日结束。为切实做好我区 2015 年春运各项工作，更好地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出行需要，保障经济社会平稳运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

春运工作关系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关系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各级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按照“以客为主、安全第一、服务至上、保障有力”的总体要求，认真扎实地做好春运各项工作。为加强组织领导，区政府成立周村区 2015 年春运工作领导小组，区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区委宣传部、区经信局、区教体局、区公安分局、区人社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工商局、区安监局、区物价局、区农机局、区旅游局、区气象局、周村交警大队、周村公路分局等为成员单位（名单附后）。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经信局，负责全区春运工作的组织协调。各单位也要成立相应的春运工作领导小组机构，制定切实可行的春运工作方案，抓好综合协调，加强监测分析，掌握春运动态，及时处理各种突发事件。对春运工作所需的人力、物力、经费等要予以保证，确保圆满完成今年春运工作任务。

二、强化监管，确保安全畅通

全力保障旅客出行安全是春运工作的首要任务。各有关部门和运输企业要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安全责任，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春运开始前，各有关部门要有针对性地组织春运安全生产督查活动，对所有投入春运的车辆、车站场地以及安全制度落实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切实消除各类安全隐患，确保运输设备以及消防、救生等设施技术状态良好，严禁安全技术条件未达到要求的运输工具和设施投入春运。区交通运输局、周村交警大队要加强对司乘人员、经营者的安全教育，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防范超速、超员、疲劳驾驶、货车非法载人、超限超载等交通违法行为，确保行车安全。要加强道路交通主要干线和车站附近道口交通的指挥疏导，确保道路安全畅通。淄博车务段周村站要抓好铁路线路及车辆的检查监测，强化设施设备的养护维修，加强铁路道口安全管理，做好安全预防工作。区公安分局要抓好春运治安治理，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对车站、运输沿线及周边地区存在的影响社会治安秩序的突出问题开展清理整治。要认真做好反恐防暴各项准备，进一步强化对治安复杂地

区的巡逻和控制，加大车站等场所警力投入，切实加大社会面秩序维护和掌控力度。要深入排查调处矛盾纠纷，严防发生群体性拦车堵路事件。

三、科学组织，提升服务质量

区交通运输局要加强公交车辆及出租车的组织调度，做好与火车站、长途客运站、商贸聚集区的衔接，保证旅客及时疏运。在优先保证旅客运输的同时，要本着“统筹兼顾、合理安排”的原则，组织好电煤、成品油、节日商品等重点生产生活物资的运输，保障“绿色通道”畅通，确保节日期间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平稳有序。春运期间，各级各部门要牢固树立和落实“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采取有效措施，努力为旅客出行创造便利的条件。各运输单位要加强运输管理，提高服务水平，在站容站貌、通行秩序、运输信息等方面增设服务项目，为旅客出行提供各种便利，让人民群众满意放心。区交通运输局和周村交警大队要严厉打击无证经营和“甩”客、“卖”客、“倒”客、“宰”客等各种违法违章行为，确保春运期间道路运输市场秩序良好。区物价局要加强价格监督，坚决杜绝乱涨价或变相乱涨价。广播、电视、报纸等新闻单位要加强对春运工作的宣传，各有关单位也要及时向社会公布春运信息，发布班次信息、旅游景点状况、安全注意事项、劳动力区场需求等信息，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努力满足广大旅客需求，营造和谐的春运氛围。

四、完善预案，做好应急准备

为有效应对各类突发事件，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在总结往年经验教训的基础上，有针对性地制订完善各类春运应急预案，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工作，降低突发事件造成的危害和影响，确保春运顺利完成。在易积雪结冰路段、事故多发路段和运输场站，提前备好备足应急物资、清障和铲冰除雪设备，组织好应急队伍，保证能及时调用，快速恢复交通通行条件。区气象局要做好气象预测、预报，对恶劣天气特别是灾害性天气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并通知有关部门和企业做好准备预防工作。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要根据事件发生的原因、规模和影响程度，启动相应级别的预案，做到反应快速、应对准确、处置果断，合理、有效地控制住事态发展，并及时向区政府和有关部门报告。区交通运输局、周村交警大队、周村公路分局之间要建立联动机制，共同采取措施，遇有恶劣天气实行交通管制时，及时向社会通报，确保旅客能够采取其他方式出行，道路不出现大面积拥堵。要全面落实春节假期小型客车免费通行政策，密切关注春节假期收费公路通行情况，制订应急预案，防止出现客车在收费公路上长时间滞留。

五、密切配合，形成工作合力

各级各部门要建立健全春运工作协调机制和信息沟通渠道，密切配合，加强合作，形成信息共享、措施联动、预案对接的机制。出现大雪、雾霾、冰冻等恶劣天气和突发事件时，要及时通报，共同采取措施，确保旅客和重要物资运输畅通。各级各部门要建立健全春运工作网络和值班制度，加强春运工作调度，及时把握春运工作动态，

指定专门人员负责春运联络、统计和信息工作。春运期间，各单位应及时将春运有关工作情况向领导小组办公室反馈，遇有突发事件和重大问题要立即上报。春运工作结束后，各单位要对春运工作进行认真总结，并将总结情况及时报送领导小组办公室。

- 附件：1. 周村区 2015 年春运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 周村区 2015 年春运工作部门分工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 年 2 月 2 日

附件 1

周村区 2015 年春运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	刘长民	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	耿玉河	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区委宣传部部长
	王 星	区政府副区长
成 员：	解勤生	区经信局局长
	薛福河	区教体局局长
	张国华	区公安分局局长
	马明峰	区人社局局长
	吴 波	区交通运输局局长
	张国平	区工商局局长
	臧传福	区安监局局长
	尚志胜	区旅游局局长
	李长林	区物价局局长
	赵历明	区农机局局长
	王继波	区气象局局长
	孙 奇	周村交警大队大队长

孙 杰 周村公路分局局长

孙 权 淄博车务段周村站站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经信局，解勤生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全区春运工作的组织协调。

附件 2

周村区 2015 年春运工作部门分工

区委宣传部	负责全区春运宣传工作，协调新闻媒体对春运进行采访报道，营造良好的春运舆论氛围。
区经信局	负责全区春运组织协调，承担区春运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组织协调春运重大活动开展；调度全区春运工作动态，协调春运工作有关问题；负责向市春运办报告情况。
区教体局	负责学生客流的组织，积极配合运输部门做好学生售票和疏运。
区公安分局	负责抓好春运治安治理，打击扰乱春运秩序等违法行为。
区人社局	负责组织农民工有序流动，积极与运输部门衔接，做好农民工运输协调工作。
区交通运输局	负责道路、公交、出租车管理，规范客运市场行为。组织调度客运运力，抓好场站管理，落实安全责任和应急责任。
区工商局	负责运输市场监管，打击违法经营行为。
区安监局	督促有关部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交通安全事故和责任督查。
区物价局	负责维护市场价格秩序，反不正当价格行为执法。查处价格与收费违法和价格垄断行为；监督、指导运输经营者、中介机构及行业组织的价格自律工作。
区农机局	负责农用机动车驾驶人员教育和培训，落实安全责任和应急职责，加大交通安全常识宣传。
区旅游局	负责旅游客流的组织，积极与运输部门衔接，配合做好旅游客流的运输工作。
区气象局	负责气象监测、预报和气象信息发布，建立气象灾害预警响应和预警信息联防机制，为春运提供气象信息服务。
周村交警大队	负责道路交通安全秩序管理，加大源头和路面交通安全管控，落实应急责任，加强疏导，保障畅通。
周村公路分局	加大国、省干线公路养护和管理，完善公路信息发布机制，落实安全责任和应急职责。
淄博车务段周村站	负责组织铁路货物运输，落实安全责任和应急责任，做好重点生产生活物资运输。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周村区耐材企业环保治理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5〕4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周村区耐材企业环保治理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年1月26日

周村区耐材企业环保治理工作实施方案

为彻底解决全区耐材企业环境污染问题，经区政府研究，决定在全区范围内，深入开展耐材企业综合整治工作。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建设生态周村为目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按日连续处罚办法》、《行政主管部门移送适用行政拘留环境违法案件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进一步加快耐材产业结构调整步伐，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彻底解决环境污染问题，改善空气环境质量。

二、治理范围及问题

对全区71家耐火材料企业（名单附后）实施环保综合治理。其中，64家生产耐火砖、耐酸砖、焦宝石、炉芯，5家生产塞棒、长水口和浸入式水口连铸用三大件，2家生产高档耐火材料；使用煤制气燃料的64家，使用清洁能源的7家。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原料存储方面。原料及粉性物料露天存放情况较为严重。28家完成煤炭及粉性物料密闭储存，但一定程度存在料棚破损、未配套建设水喷淋系统、防风抑尘网不完善问题。

(二) 煤气站管理方面。64 家企业使用煤制气，28 家按要求建设煤气站防事故围堰，并对焦油池、酚水池进行水封。其余 36 家煤气站管理不规范，普遍存在未建设防事故围堰、焦油池、酚水池敞开存储等问题，个别企业存在酚水外流现象。

(三) 除尘治理方面。64 家企业在破碎、混料等易产生粉尘污染环节建设集气、除尘设施，7 家未配套建设除尘设施。部分企业由于除尘方式落后、除尘设施不完善等原因，很难稳定达到颗粒物 $\leq 50\text{mg}/\text{m}^3$ 排放标准。

(四) 脱硫治理方面。29 家企业建设脱硫设施，正在安装调试待监测验收，存在未规范建设检测孔及人工监测平台等问题。64 家使用煤制气企业均未建设在线监测设施。

(五) 扬尘污染防治方面。多数企业已硬化厂区道路及空地，但未建设车辆冲洗平台。

(六) 环评执行方面。具备环评审批、验收手续的耐材企业仅 3 家，其余均未办理。

三、治理措施

(一) 对未完成料棚建设、煤气站管理不规范、未建设除尘设施、未建设脱硫设施 4 项治理之一的企业，一律实施停产治理。对拒不停产、继续超标排污的，由区环保分局依法责令停产、实施按日计罚。情节严重的，依法移送公安机关，对其主要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员处以行政拘留等行政处罚。

(二) 对未办理环评审批或竣工环保验收，但已完成料棚建设、煤气站管理规范、除尘设施建设、脱硫设施建设等 4 项治理的，责令其限期补办环境影响评价和验收手续。环保治理设施经环保监测不达标的，由区环保分局依法责令停产、实施按日计罚。情节严重的，依法移送公安机关，对其主要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员处以行政拘留等行政处罚。

(三) 对生产过程中产生挥发性有机污染物 (VOCs) 的企业，2015 年 6 月前在产生或排放异味环节配建相应治理设施，对无环评手续或手续不全的，经区环保分局验收合格后补办环评手续。逾期未完成治理或未补办环评手续的，依法予以关停取缔。对使用清洁能源，但存在批建不一、未批先建问题的企业，责令其在收到环保处理意见书，15 日内补办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验收手续。

(四) 由于环保、安全等治理不合格，目前处于停产状态的，确保 2015 年 3 月 31 日前达到环保治理要求，并经区环保分局检查合格后方可恢复生产，并报市环保局备案。对未经区环保分局批准，擅自恢复生产的，由区环保分局依法责令停产、实施按日计罚，对拒不停产、继续超标排污的，依法移送公安机关，对其主要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员处以行政拘留等行政处罚措施。

四、职责分工

(一) 王村镇政府牵头负责耐材企业环保治理的宣传动员、综合调度和有关企业的关停取缔工作。

（二）区环保分局负责依法落实治理要求；负责做好法律法规解释和企业治理措施指导；负责对完成治理任务企业的验收以及环境违法案件的调查处理工作。

（三）区工商局负责暂扣或吊销未完成治理任务或验收不合格企业营业执照工作。

（四）周村供电中心负责停止向未完成治理任务或验收不合格的企业供电。

（五）区公安分局负责对移送的环保违法案件的依法处理工作。对治理过程中出现的妨碍执行公务行为依法进行处理。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有关部门单位要切实提高对耐材企业治理工作的认识，尽快制定完善工作方案，明确工作任务和职责分工，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工作实效。

（二）强化管理考核。王村镇政府牵头负责耐材企业治理工作，各有关部门要依据各自职责做好协调配合。区政府督查室、区环保分局扎实做好督查、督导工作，及时通报工作进展，对推诿扯皮、工作落实不力、不能按时完成治理任务的，实行环保“一票否决”，依法追究有关部门及具体责任人责任。

（三）广泛宣传引导。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广泛宣传环保法律、法规，宣传开展耐材企业环保综合治理的重大意义，加大对环境违法行为的曝光力度，充分发挥公众舆论监督作用，在全社会广泛营造支持环保治理的浓厚氛围。

附件：全区耐火材料生产企业治理情况汇总表

附件

全区耐火材料生产企业治理情况汇总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原料是否密闭储存	煤气站管理是否规范	是否建设脱硫设施	是否建设除尘设施	是否安装在线监测设施	是否有环评审批、验收手续	备注
1	淄博政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是	天然气、电	天然气、电	是	否	是	批建不一
2	山东金耐盛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是	天然气	天然气	是	否	区局审查意见	新建企业
3	淄博圣坤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否	是	是	是	否	否	
4	淄博市周村登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否	否	
5	周村文忠耐火材料厂	是	否	否	是	否	否	停产
6	周村超宇耐火材料厂	否	否	是	是	否	否	
7	周村育林耐火炉芯厂	是	否	是	是	否	否	
8	王村鲁王耐火材料厂	否	否	否	是	否	否	停产
9	孙兆忠炉芯厂	否	否	是	是	否	否	停产
10	王荣利炉芯厂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停产
11	毕耜久炉芯厂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停产
12	王村镇荣禧炉芯厂	否	否	是	是	否	否	停产
13	王荣祯炉芯厂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停产
14	淄博华海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否	是	否	是	否	否	停产
15	淄博德翱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是	否	否	停产
16	周村华林特种耐火材料厂	否	否	否	是	否	否	停产
17	周村天增玉耐火材料厂（焦宝石）	否	否	是	是	否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原料是否密闭储存	煤气站管理是否规范	是否建设脱硫设施	是否建设除尘设施	是否安装在线监测设施	是否有环评审批、验收手续	备注
18	周村淑英耐火材料厂（焦宝石）	否	是	是	是	否	否	
19	淄博昊东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耐火厂）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停产
20	淄博沈耐工贸有限公司（焦宝石）	是	是	否	是	否	否	
21	淄博沈耐工贸有限公司（耐火材料）	否	是	否	是	否	否	
22	周村炬轮耐火材料厂	是	否	是	是	否	否	停产
23	邵其国耐火材料厂	否	是	否	是	否	否	停产
24	周村中泰耐火材料厂	否	是	是	是	否	否	
25	淄博市周村区环宇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是	否	否	停产
26	山东璞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是	否	否	
27	淄博市周村华泰耐火材料厂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停产
28	淄博东风耐火材料厂	否	否	否	是	否	否	停产
29	周村金刚耐火材料厂	是	是	是	是	否	否	
30	淄博市周村曹古耐火材料厂	是	是	否	是	否	否	停产
31	周村恒阳耐火材料厂	是	否	否	是	否	否	停产
32	淄博市周村红旗耐火材料厂	是	否	否	是	否	否	停产
33	周村运发耐火材料厂	否	是	是	是	否	否	停产
34	周村华辰耐火材料经营部	是	否	否	是	否	否	停产
35	淄博市周村尹家耐火材料厂	是	是	是	是	否	否	
36	淄博市周村吉通耐火材料厂	是	是	是	是	否	否	
37	淄博华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否	是	是	是	否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原料是否密闭储存	煤气站管理是否规范	是否建设脱硫设施	是否建设除尘设施	是否安装在线监测设施	是否有环评审批、验收手续	备注
38	周村长宏耐火材料厂	是	是	是	是	否	否	
39	周村金马耐火材料厂	是	否	是	是	否	否	
40	周村鲁东耐火材料厂	是	是	否	是	否	否	停产
41	周村兴和耐火材料厂	否	否	否	是	否	否	停产
42	山东天齐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否	否	
43	淄博市周村区王村长胜耐火材料厂	否	否	否	是	否	否	停产
44	淄博海能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停产
45	淄博诺旺工贸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否	否	
46	淄博天宇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否	否	是	是	否	否	
47	淄博德阳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否	是	是	是	否	否	
48	周村伟东耐火材料厂	是	是	否	是	否	否	停产
49	周村东郊丕河耐火材料厂	是	否	否	是	否	否	停产
50	山东耐火材料集团王耐分公司	否	否	否	是	否	否	已建一套脱硫设施
51	淄博冠宇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否	是	否	是	否	否	停产
52	周村区义兴耐火材料厂	否	是	否	是	否	否	停产
53	周村振中耐火材料厂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停产
54	淄博泰耐工贸有限公司	否	是	是	是	否	否	
55	周村科冠耐火材料经营部	是	否	否	是	否	否	停产
56	淄博市周村新康耐火材料厂	否	否	否	是	否	否	停产

序号	企业名称	原料是否密闭储存	煤气站管理是否规范	是否建设脱硫设施	是否建设除尘设施	是否安装在线监测设施	是否有环评审批、验收手续	备注
57	山东耐火材料集团王铝分公司	是	否	否	是	否	否	9条窑中5条用天然气, 4条不用天然气的窑已经停产。
58	山东鲁圣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否	否	是	是	否	否	
59	周村豪盛耐火材料厂	是	是	否	是	否	否	停产
60	淄博市周村区小尚耐火材料厂	是	是	否	是	否	否	停产
61	山东京美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否	否	
62	淄博明宝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是	否	否	停产
63	山东嘉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否	否	
64	尚克忠耐火厂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停产
65	淄博市周村华丰耐火材料厂	是	否	是	是	否	否	新建企业
66	淄博浩然耐酸陶瓷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是	否	否	停产
67	淄博宏飞特种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是	电	否	是	否	否	
68	淄博龙程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是	电	是	否	否	是	
69	淄博宝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是	电	电	是	否	否	
70	淄博市周村宏隆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是	液化气	液化气	是	否	是	
71	淄博鲁王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否	否	否	停产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周村区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5〕6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周村区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责任分工，认真组织实施。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年2月15日

周村区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活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扎实推进生态周村建设，切实改善路域通行环境，根据《淄博市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活动实施方案》的有关要求，区委、区政府决定在全区开展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活动，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

（一）指导思想：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准确把握我区公路工作重心由以建设为主转移到以综合管理为主的发展趋势，按照“政府主导、属地为主、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突出重点、标本兼治”的原则，突出抓好公路维护、管理工作，不断优化路域环境，为提升城市形象、推动生态周村建设提供坚实保障。

（二）总体目标：集中利用一年时间，采取净化、绿化、美化、硬化、拆除、迁移、清理等方式解决路域两侧绿量不足，穿村路段占道经营、车辆占用公路加水、洗车、维修，公路两侧乱搭乱建、乱摆乱放，货运车辆超限超载、漏洒扬尘等问题，提高公路通行能力，创造畅通、安全、舒适、优美、文明的通行环境，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力支撑和交通保障。

二、整治范围和整治内容

（一）整治范围：全区境内国省道干线公路、县乡道及两侧可视范围内的区域。

(二) 整治内容: 围绕活动总体目标和整治工作重点, 开展 10 项具体工作: (1) 路域卫生保洁, (2) 路域绿化美化, (3) 沿路扬尘治理, (4) 公路设施维护, (5) 建筑设施治理, (6) 业态规划调整, (7) 占用公路治理, (8) 平交道口硬化, (9) 超限超载漏洒治理, (10) 交通秩序整治。具体工作要求和责任分解见附件。

三、活动安排

(一) 发动部署阶段 (2015 年 1 月-2015 年 2 月中旬)。召开会议进行动员部署, 明确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及相关部门职责, 结合实际, 安排全年整治任务, 制定具体的整治活动考核细则、检查验收办法等。

(二) 集中整治阶段 (2015 年 2 月中旬-2015 年 8 月底)。各责任部门单位根据整治任务和工作标准, 结合具体工作职责, 按照一路一案的要求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治计划和实施方案, 认真抓好组织实施。

(三) 检查验收阶段 (2015 年 9 月-2015 年 11 月底)。9 月份, 区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活动领导小组对全区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活动情况进行检查验收; 10 月起, 迎接市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活动领导小组组织的检查验收。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区委副书记、区长陈思林任组长, 区委常委、副区长、宣传部部长耿玉河、副区长王怀志任副组长, 区经信局、区公安分局、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区环保分局、区工商局、区城管执法局、区环卫局、区林业局、区园林局、周村国土资源分局、周村规划分局、周村交警大队、周村公路分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等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区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活动领导小组, 具体负责整治活动的组织领导、督导协调和检查考核。整治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交通运输局, 吴波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 严格检查考核。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活动实行目标管理, 建立整治活动月度考核及情况通报、信息报送制度。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区政府督查室, 每月对各责任单位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督导。整治进度、工作信息、考核结果定期上报区委、区政府, 并反馈给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三) 深入宣传发动。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充分利用各种媒体, 广泛宣传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活动的目的、意义和工作重点, 引导广大市民养成良好的生活方式和行为习惯, 不断增强路域环境保护观念, 努力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和参与路域环境综合整治的良好氛围。

(四) 建立长效机制。路域综合整治活动检查验收合格后, 纳入区城市管理长效机制, 进一步落实职能部门单位主体责任, 切实巩固整治成果, 推进整治工作持续深入开展。

附件: 区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活动任务分解表

附件

周村区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活动任务分解表

序号	整治内容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路域卫生保洁	清理公路两侧及沿路河道、桥梁周围垃圾、“白色污染”及堆放杂物，禁止露天焚烧树木枝叶、枯草及其他废弃物，清理露天垃圾池；成立专门机构负责垃圾治理，提高垃圾收集率、压缩密闭运输率，实行统管统运，集中处置。	区林业局、区园林局、区环卫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2015年8月底
		加强公路两侧加油站、维修厂卫生管理，突出解决卫生服务设施脏乱差的问题。	区经信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2	路域绿化美化	公路两侧以片林种植为主，国省干线公路林带宽度不少于20米，农村公路根据实际确定绿化范围和宽度，不宜种植林带的，科学选择植被绿化，消除裸露土地。	区林业局、区园林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2015年4月中旬
		整治沿路可视范围内的荒山、破损山体、河道、湖泊等生态环境。建立管护队伍，抓好日常管理，加强病虫害防治，及时清理死株枯枝并及时补植。	区林业局、区园林局、区水务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3	沿路扬尘治理	公路两侧合法设置的物流园区、煤炭经营场所和粉性物料堆场、货场的场地、进出道路必须硬化和建设固定洒水降尘设施。	区环保分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2015年8月底前完成并建立长效机制
		储存经营煤炭、灰渣、砂石、灰土等粉性物料必须建设固定防风扬尘网或采取车间式全密闭措施；设置标准的车辆冲洗设施，对进出车辆实施冲洗保洁。	区环保分局、区城管执法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物料运输必须采用密闭罐车运输或采取高标准的密闭措施。	区交通运输局、周村交警大队	
		加大国省干线公路路面保洁力度，以机械清扫、道路冲洗为主，提高公路清扫保洁质量。	周村公路分局	

序号	整治内容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4	公路设施维护	加强国省干线公路日常养护巡检，及时维修维护公路设施，完善公路安保设施，加大资金投入，加快路面大中修和危桥改造步伐，保证公路经常处于良好的技术状态。	周村公路分局	2015年8月底前完成并建立长效机制
		县乡公路路面养护技术标准达到良等路以上等级	区交通运输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依法保护公路安全，坚决打击破损、盗窃公路设施的行为。	区公安分局、区交通运输局、周村公路分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5	建筑设施治理	公路两侧建筑美观、整洁，无残墙、断壁、破房。坚决制止、拆除公路两侧50米范围内违法建（构）筑物、广告宣传设施，迁移废品收购点。	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城管执法局、周村公路分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2015年5月底
		统一整治合法建（构）筑物（含村庄民房），统一规划沿路大型非公路标志和临街牌匾，达到整齐美观。		
6	业态规划调整	合理规划物流配货、粉性物料经营场所，规范企业经营行为，坚决取缔沿路不符合规划要求的物流配货企业和货物集散地。	区经信局、区环保分局、周村规划分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2015年6月底
		规范采石场、石料加工厂、石料集散场，规范石料开采、加工、储存、装载、转运等作业行为，坚决取缔非法采石场或石料加工厂。	区公安分局、周村国土资源分局、区环保分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7	占用公路治理	规划设置必要的功能场所。国省干线公路及两侧50米范围内无打场晒粮、集市贸易、堆放物品、摆摊设点及车辆加水、维修、清洗等现象。合理疏导、依法查处占用公路行为。坚决制止占用桥梁及跨线桥桥下空间乱堆乱放行为。	区交通运输局、区工商局、区城管执法局、周村公路分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2015年7月底
8	平交道口硬化	平交道口设置规范，距路面边缘硬化长度不少于50米，与公路连接的平交道口原则上低于公路路面。排水受影响的，必须设置盖板涵或圆管涵，其跨径或管径不小于1米，确保排水畅通。	区交通运输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2015年6月底

序号	整治内容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9	超限超载漏洒治理	按照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综合治理的原则，建立联合执法机制，设置检查站，实行 24 小时不定期检查，依法查处超限超载、漏洒车辆，严厉打击集结闯岗、暴力抗法行为。	区公安分局、区交通运输局、周村交警大队	2015 年 8 月底前完成并建立长效机制
10	交通秩序整治	全面加强公路交通秩序整顿，依法查处车辆乱停乱放、超速行驶、酒后驾驶、疲劳驾驶等行为；整治高速公路大型货车长期占压超车道、占用紧急停车带行驶和客车随意上下乘客等违法行为；快速处理交通事故，及时疏导交通，避免长时间压车、堵车事件发生。	区公安分局、周村交警大队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周村区河流出境断面限期达标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5〕8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周村区河流出境断面限期达标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抓好工作落实。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年3月6日

周村区河流出境断面限期达标 工作实施方案

为确保全区河流水质稳定达标，巩固提升水环境质量，结合我区水环境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改善水环境质量为根本，构建“治、用、保”科学治污体系，全面推进全区经济结构调整、污染治理、基础设施建设、生态保护建设，加强水资源循环利用，加大中水回用力度，推进截蓄导用工程建设，实现废水资源化利用。以孝妇河袁家桥断面水质逐步改善为目标，构建完善污染治理体系和再生水循环利用体系，大力提高水资源循环利用水平和环境承载能力，确保我区孝妇河袁家桥河流出境断面稳定在Ⅴ类水质（ $COD \leq 40mg/L$ ，氨氮 $\leq 2mg/L$ ）。

二、责任分工

区环保分局：负责污水处理厂环境监管和工业企业深度治理；负责调度治理工作的每月进展情况。

区发改局：负责做好优化产业布局和产业结构调整工作。

区经信局：负责有关产业结构调整、推进清洁生产指导和督促工作。

区财政局：负责本方案涉及项目资金的协调和支持。

区住建局：负责城市污水管网建设及污水处理厂的运行管理；建成区内污水排放口封堵；落实新建大型社区、商务区和无污水管网排放系统的社区建设中水回用工程及运行的措施。

区水务局：负责建成区外河流整治和生态水调配；河流沿岸的污水排放口封堵；加强对用水户监督检查，用好用足最严格的节水用水措施。

区农业局：负责加强对科学施用肥料、农药的指导和引导，农业节水和科学灌溉；配合畜牧局做好畜禽养殖大中型沼气设施建设。

区畜牧局：负责加强畜禽养殖监督管理。

区城管执法局：负责建成区内河道垃圾倾倒整治工作。

区公安分局：负责危化品的运输管理；与环保部门协同、查处危害水环境的违法犯罪行为。

南郊镇政府：负责周南污水处理厂日处理 1 万方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李家湿地建设；镇域内的排污口封堵、雨污分流工程。

北郊镇政府：负责督导碧桂园 2700m³/日污水处理项目；镇域内的排污口封堵、雨污分流工程。

王村镇政府：负责镇域内的排污口封堵、雨污分流工程。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水环境治理工作，切实加强对水污染防治工作的领导，确保认识到位、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投入到位，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加快推进重点污水治理项目的实施，合力解决治理过程中的实际困难，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二）加大资金投入。建立政府、企业、社会多元化投资机制，拓宽融资渠道。按照“谁污染，谁治理”原则，企业污染治理以企业为主，环保公共设施投资以专项治理资金为主。采取以奖代补、以奖促治、生态补偿等方式，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激励作用，加快推进治理工作进度。

（三）加强管理考核。各部门单位要各司其职，全力做好治理工作，严厉查处各种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行为。区政府将对各部门治理工作进行定期检查，把治理情况作为部门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之一，对工作责任落实不力的单位和个人实行问责。

（四）加强舆论监督。积极组织新闻媒体做好专项行动和环保法律法规的宣传报道，进一步增强全民环境保护法律意识，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在新闻媒体公布 12369 环保热线和环保 110 电话（6458011），接受群众举报和监督。

附件：2015 年度全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作任务分解表

附件

2015 年度全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作任务分解表

序号	治理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责任人
1	米沟河庆淄路淄博爱斯特织造有限公司西、一建公司生活楼排口、淦河西外环桥桥西、山东宏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厂东淦河东岸四处排污口封堵	5月31日	区住建局	张明俊
	全区 11 个居住社区的二级管网建设	11月30日		
2	孝妇河周村段沿岸排污口封堵	11月30日	区水务局	刘子稳
3	印染企业进行提标 (COD ≤ 200mg/L, 氨氮 ≤ 20mg/L)、省控以上企业排污口信息公开	11月30日	区环保分局	姚长福
	白泥河湿地扩建项目	6月30日		
	三家污水处理厂进行升级改造, 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 COD ≤ 40mg/L, 氨氮 ≤ 2mg/L			
4	周南污水处理厂 1 万吨/日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	11月30日	南郊镇	王永庆
	李家湿地项目			
	镇域内的排污口封堵、雨污分流工程	5月31日		
5	碧桂园 2700m ³ /日污水处理项目	6月30日	北郊镇	卢永财
	镇域内的排污口封堵、雨污分流工程	5月31日		
6	淄博宏飞特种耐火材料厂、淄博大生化工有限公司、东铺养殖场三处排污口封堵, 雨污分流工程	5月31日	王村镇	张开俊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周村区加强煤炭清洁利用监督管理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5〕9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企业：

《周村区加强煤炭清洁利用监督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年3月16日

周村区加强煤炭清洁利用监督 管理工作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淄博市煤炭清洁利用监督管理办法》（市政府令第94号），切实加强全区煤炭清洁利用监督管理工作，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建设生态周村为目标，以煤炭清洁利用为目的，实行属地管理原则，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作为本区域煤炭清洁利用工作责任主体，统筹做好本区域煤炭清洁利用监督管理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落实责任、强化工作措施、严格督导考核，力争全区煤炭污染得到根本治理。

二、基本目标

通过优化产业结构，合理规划产业布局，逐年削减煤炭用量；严格储煤场地监管，强化煤炭清洁利用，逐步减少煤炭扬尘污染，确保达标排放。到2016年6月底，各类储煤场地实现规划目标，达到标准要求并规范管理，煤炭扬尘污染得到基本治理，燃用煤炭质量指标全硫含量控制在0.9%以下、灰分控制在20%以下。到2017年年底，

各类储煤场地环保设施健全完善，扬尘污染得到根本治理，燃用煤炭质量指标全硫含量控制在 0.8%以下、灰分控制在 16%以下。

三、工作措施

（一）实行储煤场地统一规划

我区原则上规划建设（新建、改扩建）1处集中经营性储煤场地，引导煤炭经营企业统一入驻经营性储煤场地，实现集中经营。

（二）规范提升储煤场地建设

加强储煤场地管理，依法清理无照及不符合布点规划的储煤场地，按照《淄博市储煤场地管理办法》要求，健全完善储煤场地防风抑尘、喷淋降尘、进出车辆冲洗等设施，改造储煤场地排水沉淀系统，硬化场地道路，落实各项规章制度，严防储煤场地扬尘污染。加强储煤场所清理整治，按照《淄博市煤炭清洁利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取缔无营业执照经营以及不符合《淄博市储煤场地布点规划》的储煤场地。

（三）严格控制煤炭质量指标

严格煤炭销售、使用质量指标，从源头上控制煤炭污染物排放。鼓励煤炭经营企业、燃煤单位对煤炭进行洗选加工，提高煤炭质量和清洁利用效率。鼓励工业窑炉和锅炉使用清洁能源，支持开发和推广清洁燃煤技术。居民生活用煤和其它小型燃煤设施使用低硫低灰煤炭或者添加固硫剂的型煤，严把煤炭入口关。

（四）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

1.煤炭质量检测制度。煤炭企业和燃煤单位购销煤炭须每批次进行煤质检测，经检测不符合质量指标要求的，必须进行技术处理并重新检测。区煤炭管理部门委托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对煤炭产品进行定期抽样检测，原则上每季度至少进行一次煤质抽检，抽检结果作为执法依据。企业对抽检结果有异议，申请启用备份样品进行检测的，由双方共同认可的第三方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申请检测单位承担。

2.信息报送和档案管理制度。煤炭企业和燃煤单位应及时向区煤炭管理部门报送每一批次的煤质检测信息和经企业主要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的煤质检测信息汇总表（含电子版）；检测不合格经技术处理后的煤质检测信息也要及时报送。各煤炭经营企业和燃煤单位将煤质检测信息每月5日前报区经信局备查。煤炭企业和燃煤单位要建立购销台帐，载明煤炭购销数量、渠道以及煤炭检测时间、单位和煤炭全硫含量、灰分、发热量等检测信息，实行信息化管理。

3.联席会议和联动执法制度。每季度召开一次煤炭清洁利用联席会议，研究煤炭清洁利用和煤炭污染防治方面的重大问题。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要明确分管负责人和执法联络员，按要求参加联动执法活动。成立由区经信局、区环保局、区工商局、区质监局等有关部门人员组成的联合执法小组，开展联动执法专项行动，重点查处煤炭清洁利用和煤炭污染违法违规行为。加强信息沟通，及时通报案件办理动态和疑难问题，共同研究打击违法行为的对策和机制，协调办理违法违规案件的移交，实现违法案件信息互联互通。

4.督导考核和问责制度。区政府对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煤炭清洁利用和污染防治工作实行月调度、季检查、半年督导、年终考核，纳入区环境保护综合治理目标考核体系。煤炭清洁利用和污染防治实行问责制度，对未明确煤炭清洁利用监督管理机构和监管人员、未清理取缔不符合要求的储煤场地行为，经检查发现或经举报查证属实，对负责人进行约谈；对未履行煤炭清洁利用监管职责造成煤炭污染事件，影响严重的，按有关规定进行问责或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5.举报制度。鼓励市民举报煤炭清洁利用违法违规行为，举报范围包括煤炭扬尘，在储煤场地外乱堆、乱放和销售煤炭，储煤场地不符合布点规划要求，煤炭运输车辆未密闭运输造成撒漏，煤炭质量指标不符合要求，煤炭经营企业和燃煤单位未逐批次检测煤质，在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销售、使用原（散）煤、煤矸石、粉煤、煤泥等行为。举报电话：0533-6195202，地址：周村区新建东路201号。

四、组织领导和职责分工

为加强组织领导，区政府成立由分管副区长任组长的周村区煤炭清洁利用监管工作领导小组（见附件）。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经信局，具体负责协调调度、联合执法、督导考核等工作。各单位要明确监管人员，承担各自职责范围内的煤炭清洁利用监管职责。

区经信局：负责煤炭清洁利用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牵头组织煤炭清洁利用联席会议和联合执法。负责全区集中经营性储煤场地布点规划的编制及修订完善，对全区储煤场地以及煤炭质量进行监督管理。负责煤炭清洁利用的执法检查以及牵头组织对煤炭清洁利用举报案件进行查处，受理煤炭经营企业的告知性备案，负责区内煤炭经营、燃煤煤企业各类报表的汇总上报。

区公安分局：负责对阻碍行政机关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行为予以处罚。

区财政局：按照《淄博市煤炭清洁利用监督管理办法》规定，保障抽样检测煤质的检测费用、培训费用、执法装备费用、法规普及宣传费用。

区交通运输局：负责对管辖范围内未采取密闭措施的运输煤炭车辆进行查处，防止道路扬尘污染和路面撒漏。

区环保分局：负责对燃煤单位污染物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和污染物排放情况依法实施监察监测。

区工商局：负责依法查处或取缔无照经营煤炭及其制品行为。

区质监局：负责依法查处煤炭检测化验机构在资质方面的违法行为，对计量器具实施强制检定。

区城管执法局：负责查处在城区内未采取密闭措施造成路面撒漏污染的违法行为以及经营性燃煤等污染源的执法检查。

周村区规划分局：负责对集中经营性储煤场地及民用季节性储煤场地分布规划进行审查。

周村供电中心：负责协助相关部门对非法以及不符合要求的煤炭储运、使用、

经营场所采取限电、停电措施。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按照属地管理要求，全面负责各自辖区内煤炭清洁利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不符合规划要求的储煤场地以及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销售、使用原（散）煤、煤矸石、粉煤、煤泥储煤场地的清理工作；对辖区依法经营的民用型煤、民用季节性储煤场地进行合理布局并规范管理，确保民用型煤和季节煤储煤场地周边设置围栏，煤堆用防尘网等覆盖，防止扬尘污染。

各单位要切实提高对煤炭清洁利用工作的认识，明确责任，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完善管理措施，抓好工作落实，使煤炭清洁利用和煤炭污染治理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本方案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周村区煤炭清洁利用监管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附件

周村区煤炭清洁利用 监管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组 长：	刘长民	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	解勤生	区经信局局长
	姚长福	区环保分局局长
成 员：	吕连军	区发改局党组成员、热力办主任
	苏来生	区经信局党委委员、区政府节能办主任
	王建国	区公安分局副局长
	王文君	区财政局党组成员、区国资局局长
	艾志强	区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聂基忠	区环保分局副局长
	巩向电	区工商分局副局长
	王 伟	区质监分局副局长
	张连喜	区城管执法局副局长

吕建民	周村规划分局副局长
王 屹	周村供电中心副主任
王晓峰	王村镇副镇长
李 健	南郊镇副镇长
霍暇方	北郊镇党委副书记
郭 鑫	大街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李河泉	丝绸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李荣辉	永安街街道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徐新波	青年路街道人大工作室副主任
王 涛	经济开发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城北路街道 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经济发展局局长
程轲庄	区节能执法大队大队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经信局，解勤生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苏来生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